#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 露天开采改建项目 安全预评价报告

## 江西伟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PJ-(赣)-008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 露天开采改建项目 安全预评价报告

法 定 代 表 人: 李金华

技术负责人: 蔡锦仙

评价项目负责人: 曾祥荣

出版日期: 2022 年 3 月 9 日

### 评价人员

职责	姓名	专业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 记编号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曾祥荣	安全	S011044000110192002791	026427	
	林庆水	电气	S011035000110192001611	038953	
   项目组成员	谢继云	采矿	S011035000110203001176	041179	
· 项目组成页	张 巍	机械	S011035000110191000663	026030	
李兴		地质	S011035000110203001187	041186	
报告编制人	曾祥荣 安全		S011044000110192002791	026427	
1以口 狮 响入	林庆水	电气	S011035000110192001611	038953	
报告审核人	李 晶	安全	1500000000200342	030474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名燕	汉语言 文学	S011035000110202001306	041184	
技术负责人	蔡锦仙	采矿	S011035000110201000589	041181	

1

##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 露天开采改建项目 安全预评价技术服务承诺书

- 一、在本项目安全评价活动过程中,我单位严格遵守《安全 生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 二、在本项目安全评价活动过程中,我单位作为第三方,未 受到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依法独立开展工作,保证了 技术服务活动的客观公正性。
- 三、我单位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本项目进行安全评价,确保出具的报告均真实有效,报告所提出的措施具有针对性、有效性和可行性。

四、我单位对本项目安全评价报告中结论性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伟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3 月

## 规范安全生产中介行为的九条禁令

#### 赣安监管规划字〔2017〕178号

- 一、禁止从事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服务的中介服务机构(以下统称中介机构)租借资质证书、非法挂靠、转包服务项目的行为;
- 二、禁止中介机构假借、冒用他人名义要求服务对象接受有偿服务,或者恶意低价竞争以及采取串标、围标等不正当竞争手段,扰乱技术服务市场秩序的行为;
  - 三、禁止中介机构出具虚假或漏项、缺项技术报告的行为;
- 四、禁止中介机构出租、出借资格证书、在报告上冒用他人签名的行为:
  - 五、禁止中介机构有应到而不到现场开展技术服务的行为;

六、禁止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要求生产经营单位接受 指定的中介机构开展技术服务的行为;

七、禁止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没有法律依据组织由生产经营单位或机构支付费用的行政性评审的行为;

八、禁止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干预市场定价,违规擅 自出台技术服务收费标准的行为;

九、禁止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参与、擅自干预中介机 构从业活动,或者有获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 前言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成立于 2006 年 06 月 16 日,位于宜春市高安市灰埠镇凤岭塘上村,高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5 月 9 日为其变更登记并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2360983L381091194,企业类型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余冬生,经营范围:建筑石料开采、加工、销售。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取得了高安市自然资源 局换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 C3609832009057120014752,有效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的矿区面积 0.2506 平方公里,开采深度为+180m~+60m,矿区范围由 8 个拐点圈定,矿区呈一"L"形,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 40 万吨/年。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自 2006 年建矿以来,以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为主,该矿在 2018 年 8 月委托湖南蓝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露天开采初步设计及安全设施设计》,设计将矿区由西向东,分别设置为"一采场"、"二采场"、"三采场",每个采场之间距离300m。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在基建过程中,未严格按照设计的+100m 基建首采平台进行建设,导致矿山基建首采平台高程为+90m,与原设计+100m 平台不符。因此,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于 2020 年 1 月委托湖南蓝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变更设计及安全设施变更设计》,取得了宜春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关于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安全设施变更设计的审查意见》(宜市应急非煤项目设审[2020]11 号)。变更后顺发二采场设计生产能力为 13.33

万吨/年,服务年限为 5. 2 年,开采深度+105m 至 60m,开采面积 0. 02005 平方公里,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基建首采平台为+90m 平台,矿山 2020年 3 月 18 日按变更设计要求开始自行建设,并于 2020年 3 月委托湖南科大广通能源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资质编号: APJ-(湘)-009)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赣) FM 安许证字[2020]C528号,有效期为 2020年 6 月 18 日至 2023年 6 月 17 日。

2022年1月10日,宜春市应急管理局发布《关于撤销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宏安采石场等11家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经湖南大学司法鉴定中心鉴定,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宏安采石场等11家非煤矿山企业提交的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资料中《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印章与评价公司同时期使用的法定印章不一致。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宜春市应急管理局撤销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该矿于 2022 年 1 月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 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了规范矿山开采、保障安全生产,现高安市 灰埠镇顺发采石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 于印发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重大变更范围〉的通知》等有 关规定及宜春市应急管理局要求,重新履行"三同时"建设程序,高安市灰 埠镇顺发采石厂委托我公司对其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 并编制《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安全预评价 报告》。

为了确保安全预评价的科学性、公正性和严肃性, 我公司于 2022 年 2

月组织评价组对该露天开采改建项目的现场周边环境进行勘察,根据高安市 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提供的图纸、企业合法证照等相关资料,按照矿山 业主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的规定,本报告分析了该改建项 目中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划分了评价单元,根据划分的评价单 元及单元内的因素逐项进行分析、评价,提出相应的预防对策措施。在此基 础上,编制了预评价报告,经过技术负责人审核,项目组根据意见修改完善, 经公司负责人同意,出具本预评价报告。

### 目 录

第一草	评价对象与依据	<b></b> 1
1. 1	评价对象和范围	1
1.2	评价依据	1
	1. 2. 1 法律	1
	1. 2. 2 行政法规	2
	1. 2. 3 部门规章	3
	1.2.4 地方法规	4
	1. 2. 5 规范性文件	5
	1.2.6 标准、规范	6
	1. 2. 7 技术文件	7
第二章	建设项目概述	9
2. 1	建设单位概况	9
	2.1.1 企业概况	9
	2.1.2 建设项目背景	9
	2.1.3 行政企划、地理位置及交通	11
2. 2	自然环境概况	12
	2.2.1 自然环境	12
	2. 2. 2 周边环境	12
2. 3	地质概况	15
	2.3.1 矿区地质及构造特征	15
	2.3.2 矿石质量特征	16
	2.3.3 水文地质条件	17
	2.3.4 工程地质条件	18
	2. 3. 5 环境地质条件	18
2. 4	工程建设方案概况	19
	2.4.1 矿山开采现状	19
	2.4.2 建设规模及工作制度	20
	2.4.3 总图运输	21
	2.4.4 开采范围	22

	2.4.5 开拓运输	25
	2.4.6 采矿工艺	25
	2.4.7 通风防尘系统	27
	2.4.8 矿山供电设施	27
	2.4.9 防排水系统	27
	2. 4. 10 排土场	28
	2.4.11 安全管理及其他	28
第三章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30
3.	1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30
3. 2	2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0
	3.2.1 危险因素分析	30
	3. 2. 2 有害因素分析	36
第四章	评价单元划分及评价方法选择	38
4.	1 评价单元划分	38
4. 2	2 评价方法选择	38
4. 3	3 评价方法简介	39
	4.3.1 安全检查表分析法	39
	4.3.2 预先危险性分析 (PHA)	39
	4.3.3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40
第五章	定性定量评价	44
5 <b>.</b> 3	1 总平面布置单元	44
	5.1.1总平面布置安全检查表	44
	5.1.2 总平面布置单元评价结论	45
5. 2	2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安全评价	46
	5.2.1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46
	5.2.2 矿山开拓运输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47
	5.2.3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评价小结	47
5. 3	3 采剥单元安全评价	48
	5.3.1 采剥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48
	5.3.2 采剥单元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50

	5.3.3 采剥单元评价结果	50
5. 4	通风系统单元评价	51
	5.4.1 通风系统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51
	5. 4. 2 通风系统单元结果	52
5. 5	5 矿山供电设施单元评价	52
	5. 5. 1 矿山供电设施预先危险性分析	52
	5. 5. 2 矿山供电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53
	5. 5. 3 矿山供电设施单元评价结果	53
5.6	<b>6</b> 防排水、防火单元评价	54
	5. 6. 1 防排水、防火预先危险性分析	54
	5. 6. 2 防排水、防火单元评价结果	54
5. 7	7排土场单元的安全评价	55
5.8	3安全管理单元安全评价	55
5. 9	可山自然环境单元	61
	5.9.1 地形及通视条件对矿山建设的危害	61
	5.9.2气候、地质条件对矿山建设的危害	61
5. 1	0 重大危险源辨识单元	61
第六章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63
6. 1	安全对策措施	63
	6.1.1 总平面布置单元	63
	6.1.2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	63
	6.1.3 采剥单元	63
	6. 1. 4 通风单元	66
	6.1.5 矿山供配电设施单元	67
	6. 1. 6 防排水单元	67
	6. 1. 7 排土场单元	68
	6. 1. 8 安全管理单元	68
	6. 1. 9 矿山自然环境单元	69
6. 2	2 建议	70
	6. 2. 1 对矿山现场工作的建议	70

6.2.2 对初步设计的要求	70
第七章 安全预评价结论	72
7.1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评价结果	72
7.2 应重视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72
7.3 预评价结论	73
第八章 安全预评价说明	74
附件	74
附图	74

#### 第一章 评价对象与依据

#### 1.1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安全预评价的对象: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 改建项目

评价范围为: 采矿许可证划定的开采范围内满足开采安全要求的露天采场生产系统(开拓、采矿、运输)和辅助系统(供电、供风、供水、防排水、防火、排土场)及总平面布置等。

本评价报告不包括矿山矿石破碎工业场地设施、职业卫生、场外运输和危险化学品使用场所等。

#### 1.2 评价依据

#### 1.2.1 法律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0号公布:2021年6月10日主席令第88号发布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1992年11月7日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8号发布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86年3月19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8号发布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2010年12月25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自2011年3月1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2013年主席令第4号, 2014年1

#### 月1日起施行)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9 号,自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9号公布,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8)《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发布;2018年主席令第24号发布修正,自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199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8号发布。2018年主席令第24号发布修正,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号发布, 1998年9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1号发布修正,2021年4月 29日起施行)

#### 1.2.2 行政法规

- 1)《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2004年2月1日起施行)
- 2)《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 394 号,自 2004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3)《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93 号,自 2007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国家安全总局令 77 号修正,201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4)《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373 号 2003 年 6 月 1 日施行, 2009 年 1 月 24 日国务院令第 549 号修订,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5)《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第570号,自2010年4月1日起施行)
- 6)《工伤保险条例》(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1 年 1 月 1 日 国务院令第 586 号修订并施行)
- 7)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 2004 年 1 月 7 日起施行,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653 号修订并施行)
- 8)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 2000 年 1 月 30 日起施行, 国务院令[2019]第 714 号修订, 2019 年 4 月 23 日起施行)
- 9)《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93 号, 2000 年 9 月 25 日起施行,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令第 687 号修订并施行)
- 10)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第 708 号, 2019 年 3 月 1 日公布,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 11)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 423 号, 2004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 12)《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6 号,2006 年 9月 1日起施行,2014 年 7月 29日国务院令第 653号《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

#### 1.2.3 部门规章

- 1)《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16号, 自2008年2月1日起施行
- 2)《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处置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21号, 自2009年7月1日起施行
  - 3) 《关于做好目录调整阶段场(厂) 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监察相关工

作的通知》,质检办特(2010)200号,2010年3月4日

- 4)《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6月3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 会令第10号修改
- 5)《小型露天采石场安全管理和监督检查规定》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9号,第78号令修改,2015年7月1日起施行
- 6)《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2012 年2月14日起施行
- 7)《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自2012年6月1日起施行
- 8)《金属非金属矿山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目录(第二批)》,安监总管一(2015)13号,2015年2月13日
- 9)《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77号令修改),2015年5月1日起施行
- 10)《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5号,2015年3月16日公布,2015年7月1日施行
- 11)《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4号, 第80号修改,自2015年7月1日起施行
- 12)《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3 号,第80号修改,自2015年7月1日起施行

#### 1.2.4 地方法规

1)《江西省采石取土管理办法》,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78号,2006 年11月1日起施行,2018年5月30日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修改

- 2)《江西省公安厅爆破一体化江西省深孔方案通知》,赣公字[2007]237 号,2007年12月28日
- 3)《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的通知》, 赣安监管一字〔2009〕384号, 2009年12月30日
- 4)《关于在全省推行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 赣安监管一字[2011]23号,2011年1月28日
- 5)《江西省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江西省人民政府令第189号,2011年3月1日起施行
- 6)《关于进一步严格露天矿山安全准入及整合整治工作的通知》,省 国土资源厅、省安监局赣安监管一字〔2011〕157号,2011年6月8日
- 7) 《江西省电力设施保护办法》,江西省人民政府令200号,2012年9 月17日起施行
- 8)《关于印发江西省露天采石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江西省安监局、国土资源厅、公安厅赣安监管一字[2014]76号,2014年7月4 日
- 9)《江西省安全生产条例》,2017年7月26日江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1.2.5 规范性文件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 23号,2010年07月19日
- 2)《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精神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安委办[2010]17号,2010年8月27日

- 3)《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加强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工作的通知》,安监总管一[2010]110号,2010年7月14日
- 4)《关于修改〈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罚款处罚暂行规定 等四部规章的决定》,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2015年5月1日起施行
- 5)《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废止和修改非煤矿矿山领域九部规章的决定》,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8号,2015年7月1日起施行
- 6)《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废止和修改劳动防护用品和安全培训等领域 十部规章的决定》,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80号,2015年7月1日起施行
- 7)《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印发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评价报告编写提纲的通知》安监总管一[2016]49号
- 8)《关于印发《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安监总管一[2017]98号
- 9)《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保监会、财政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安监总办〔2017〕140号
- 10)《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89号,2017年3月6日

#### 1.2.6 标准、规范

#### 1.2.6.1国标(GB)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

GB6441-86

《消防安全标志》

GB13495. 1-2015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50140-200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2894-2008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GB50052-2009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50054-2011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 GB50187-2012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 GB18306-201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版) 《头部防护 安全帽》 GB2811-2019 《爆破安全规程》 GB6722-2014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 GB16423-2020 《矿山电力设计标准》 GB50070-2020 1.2.6.2推荐性国标(GB/T) 《矿山安全术语》 GB/T15259-2008 《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 GB/T13861-2009 《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 GB/T50087-2013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B/T29639-2020 1.2.6.3国家工程建设标准(GBI)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GBJ22-87 1.2.6.4国家安全行业标准(AQ) 《金属非金属矿山排土场安全生产规则》 AQ2005-2005 《安全评价通则》 AQ8001-2007 《安全预评价导则》 AQ8002-2007

#### 1.2.7 技术文件

1)《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60983L381091194, 发证机关:

高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日期:2006年6月16日;

- 2)《采矿许可证》(证号: C3609832009057120014752,发证机关:高安市自然资源局),有效期:2021年4月13日至2022年12月31日;
- 3)《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证书》:证书编号:赣(宜)AQBKSIII202100017, 发证机关:宜春市应急管理局,有效期:2021年1月15日至2024年1月 14日;
- 4)《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整合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宜春市小型矿山设计院,2016年4月14日编制。
- 5)《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6)与业主签订的安全预评价委托书。

#### 第二章 建设项目概述

#### 2.1 建设单位概况

#### 2.1.1 企业概况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成立于 2006 年 06 月 16 日,位于宜春市高安市灰埠镇凤岭塘上村,高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5 月 9 日为其变更登记并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2360983L381091194,企业类型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余冬生,现有从业人员 13 人,经营范围:建筑石料开采、加工、销售。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取得了高安市自然资源 局换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 C3609832009057120014752,有效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的矿区面积 0.2506 平方公里,开采深度为+180m~+60m,矿区范围由 8 个拐点圈定,矿 区呈一"L"形,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 40 万吨/年。

#### 2.1.2 建设项目背景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自 2006 年建矿以来,以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为主,该矿在 2018 年 8 月委托湖南蓝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露天开采初步设计及安全设施设计》,设计将矿区由西向东,分别设置为"一采场"、"二采场"、"三采场",每个采场之间距离300m。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在基建过程中,未严格按照设计的+100m 基建首采平台进行建设,导致矿山基建首采平台高程为+90m,与原设计+100m 平台不符。因此,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于 2020 年 1 月委托湖南蓝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变

更设计及安全设施变更设计》,取得了宜春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关于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安全设施变更设计的审查意见》(宜市应急非煤项目设审[2020]11号)。变更后顺发二采场设计生产能力为13.33万吨/年,服务年限为5.2年,开采深度+105m至60m,开采面积0.02005平方公里,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基建首采平台为+90m平台,矿山2020年3月18日按变更设计要求开始自行建设,并于2020年3月委托湖南科大广通能源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资质编号:APJ-(湘)-009)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赣)FM安许证字[2020]C528号,有效期为2020年6月18日至2023年6月17日。

2022年1月10日,宜春市应急管理局发布《关于撤销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宏安采石场等11家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经湖南大学司法鉴定中心鉴定,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宏安采石场等11家非煤矿山企业提交的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资料中《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印章与评价公司同时期使用的法定印章不一致。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宜春市应急管理局撤销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该矿于 2022 年 1 月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了规范矿山开采、保障安全生产,现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重大变更范围〉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及宜春市应急管理局要求,重新履行"三同时"建设程序,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委托我公司对其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

并编制《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 2.1.3 行政企划、地理位置及交通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位于高安市城区 228°, 直距 26km, 运距 37km 处灰埠镇境内,该矿山属高安市灰埠镇凤岭行政村管辖。矿区范围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11′24.9″~115°10′46.2″北纬 28°14′46.8″~28°14′19.5″,矿区中心坐标:东经 115°11′01.5″,北纬: 28°14′32.7″。矿区公路与灰埠~相城县级公路相接,交通运输条件便利。矿区位置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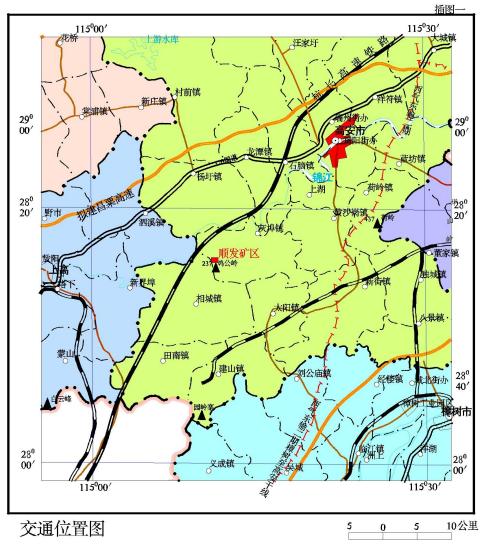


图 2-1 矿区交通位置图

#### 2.2 自然环境概况

#### 2.2.1 自然环境

区内属剥蚀丘陵地貌类型,海拔标高+180m—+58.7m,相对高差 121.3m, 区内植被不发育,地表水系不发育,除在矿区有一条自南西向北东流经的水 渠通过外,区内无其它地表水体。矿区历史最高洪水位为+51m。

矿区地处亚热带,四季分明,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沛,降雨量分布不均匀,多集中在 4~6 月,11 月~翌年 2 月降雨量最少,年平均降雨量 1613mm,年平均气温 17.7℃,极端最低气温-11.2℃,极端最高气温 40.4℃,无霜期 280 天。本区冬季多西北风,夏秋两季多东南风,春夏之交多梅雨,秋初燥热少雨,冬、春两季常有冷空气侵入。

本区以农业自然经济为主,建筑材料及非金属矿山采矿业较发达,因开 采技术简单,采矿业已具有相当规模,矿山经济效益显著。区内交通运输条 件便利,电力及劳动力供应充足,可基本满足生产与生活需求。

在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上,为地震烈度小于VI度地区,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高安市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小于 0.05g,地震动峰反映特征周期小于 0.35s,区域稳定性良好。

#### 2.2.2 周边环境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矿区周边1000m可视范围内无铁路、高速公路、 国道、省道,500m可视范围内无通讯线路。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矿区周边存在多个矿山,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矿区呈一"L"形,矿区西南面 175m 为高安市安发第二采石场,矿区北面约 30m 为高安红狮水泥有限公司鸡公岭水泥灰岩采石场,两矿区紧相邻。矿区西北面约 200m 为高安市相城鸡公岭采石场。矿区周边环境复杂。

为了合理开发矿产资源,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高安市安发第二采石场、高安红狮水泥有限公司鸡公岭水泥灰岩采石场、高安市相城鸡公岭采石场等六家矿山已达成一致,在相邻矿区划出禁采区,规划好开采范围,确保采场与采场之间安全距离满足300m。矿区周边情况见图2-2;矿区安全距离划分见图2-3。



图 2-2 矿区周边情况卫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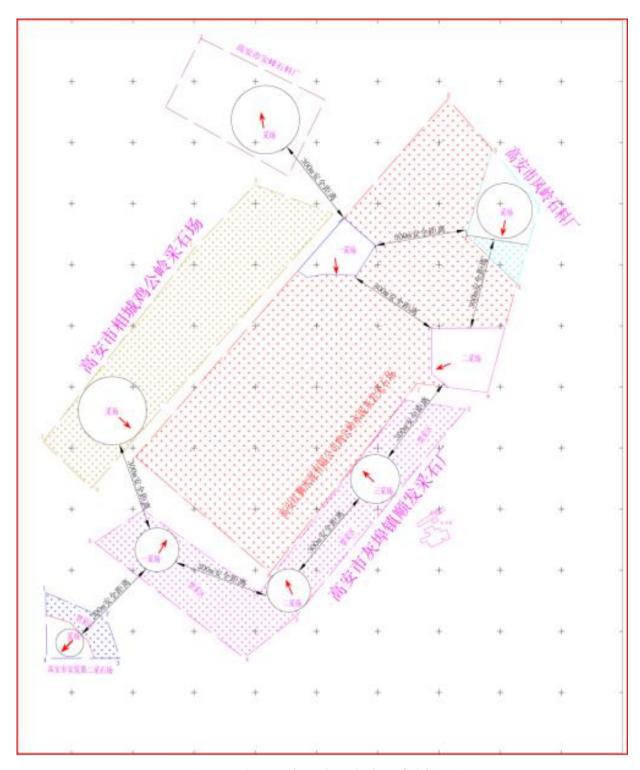


图 2-3 矿区周边环境及安全距离划分图

本次评价只针对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中部的"二采场",根据矿区周边环境及安全距离划分图可知,"二采场"位于矿区中部,通过总体规划,"二采场"与相邻采场满足 300m 安全距离。矿区南面约 320m 为塘上村庄,东侧约 330 为石下村庄,满足 300m 爆破安全距离要求。破碎场位于二采场

东侧约 90m,配电房和变压器位于二采场东侧约 70m,值班室位于二采场东侧约 170m,空压机房位于二采场南面约 150m 处,均在 300m 爆破安全距离以内。爆破时应把所以人员撤离至 300m 爆破安全距离以外,防止爆破飞石伤害。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开采的矿体为建筑石料用灰岩,不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水经沉淀达标后排放,对周边环境无大的影响。

#### 2.3 地质概况

#### 2.3.1 矿区地质及构造特征

#### 2.3.1.1 地层

矿区范围内出露的地层主要有: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及残坡积层、石炭系上统船山组。

- 1) 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及残坡积层(Q<sub>a</sub>al PL)
  - (1) 冲积层 (Q<sub>4</sub>aL)

浅黄、浅灰色亚粘土、粘土,厚 3-4m,分布在矿区南西部冲积盆地中, 多为稻田耕植土。

(2) 残坡积层 (Q4PL)

浅红、紫红色亚粘土,中夹风化灰岩碎块,主要分布在矿区及其外围,沿山坡山脚分布,厚度一般 0~2m,平均 1m。

- 2) 石炭系上统船山组(C₃c)
  - (1) 浅灰、深灰、灰白等色,厚层状灰岩。
  - (2) 灰白色厚层状白云质灰岩。
  - (3) 深灰色厚层状微晶灰岩及白色块状灰岩。
  - (4) 深灰色中厚层状灰岩。

(5) 灰黑色薄~中厚层灰岩,含燧石结核。

在矿区北西方向有二迭系下统栖霞组和二迭系下统茅口组灰岩分布,在矿区南东方向有石炭系中统黄龙组灰岩的分布。

#### 2.3.1.2 构造

本区地质构造简单,地层走向北东~南西,倾向 325°,倾角 45°的单斜构造。矿区构造部位地处谢家岭一末山复背斜的北翼,矿区构造线方向与区域主要构造线方向基本一致。在矿区范围内有一组北西——南东走向节理较发育,沿节理面有方解石充填,其延展长度数十米~百余米,除此之外,在矿区范围内地层连续性较好,未发现有断层发育。

2.3.1.3 岩浆岩

矿区无岩浆岩出露。

#### 2.3.2 矿石质量特征

1) 矿体特征

矿区范围内已查明建筑材料用灰岩矿,属石炭系上统船山组灰岩。矿体 走向与地层走向基本一致,与矿区范围的北东~南西长度也一致。倾向 325°,倾角45°。在矿区范围内,矿体长度210~410m,平均310m。

2) 矿石类型

船山组灰灰岩, 矿石类型主要有三种。

- (1) 微晶灰岩: 矿石块度较大, 为中-厚层状, 质较纯, 微晶质结构。
- (2)含白云质微晶灰岩:多呈厚层状,矿石含少许白云石,块状构造, 隐晶质结构。
  - (3) 粉晶灰岩:灰白色,块状构造,质纯,呈粉晶结构。

该地层灰岩可作建筑材料用碎石灰岩矿之外, 还具备有水泥灰岩的灰质

#### 原料的条件。

#### 3) 矿石物理力学性质

(1) 矿石的物理性质指标见表 2-1。

表 2-1 矿石物理性质指标表

矿石比重	孔隙率	吸水率	饱和系数	松散系数	软化系数
	(%)	(%)	(Kw)	(Ks)	(Kd)
2. 70	0. 50 <sup>~</sup> 1. 27	0. 15 <sup>~</sup> 2. 30	0.32	1. 50 <sup>~</sup> 1. 70	0. 73 <sup>~</sup> 0. 85

#### (2) 矿石的力学性质指标见表 2-2。

表 2-2 矿石的力学性质表

	抗拉强度	矿石	普氏坚固	性分级	岩矿可钻性分级		岩矿磨蚀性分别		
抗压强度 Rc (MPa)	Rt (MPa)	等级	坚固性 程度	f 值	级别	凿碎比功 (J/cm³)	级别	磨蚀性	钎刃磨钝宽度 /mm
86~125	5.3~7.5	III	坚固	9~10	VI	65~68	III	强	>0.8

从上述物理力学性质指标表明:本区矿石质地坚硬、致密、性脆、机械加工破碎性能尚可。

#### 2.3.3 水文地质条件

#### 1) 地表水系

本区属剥蚀丘陵地貌类型,矿区范围内地形坡度在8~28度之间,地表水系不发育,除矿区外有一条自南西向北东流经的水渠通过外,未见其它地表水体。

#### 2) 含水层

矿区内主要有第四系孔隙含水层与灰岩风化裂隙含水层。

#### (1) 第四系孔隙含水层

为第四系含砂亚粘土、粘土,沉积物结构松散,孔隙发育,在低洼地带厚度 2~3m,平均厚度 0.5m,属一中~弱含水层,孔隙潜水富水性随季节变

#### 化,主要接受大气降,矿区大部灰岩裸露。

#### (2) 灰岩风化裂隙含水层

本区矿岩风化裂隙发育深度较浅,风化层厚度为1~3m,含弱风化裂隙水,接受大气降水及孔隙潜水补给,在低洼沟谷处排泄。该含水层充水水源主要是大气降水。

#### 3) 采场积水

本矿区地处正地形,由多个山包体组成,海拔最高标高+180m,最低标高+58.7m,矿区最低允许采标高为+60m,其开采标高高于当地侵蚀基准面(+47.6m标高),适宜山坡露天开采,开采时,雨季采场积水可以自行排泄,旱季采场无水。故本区水文地质条件简单,其水文地质类型为一类一型。

#### 2.3.4 工程地质条件

本区矿体在海拔+100m 标高以上基本裸露,覆盖层薄且分布零星,其矿岩为结构致密、稳固的坚硬岩石,整体块状构造,风化裂隙发育深度有限,矿体稳固性好,开采时,只要最终边坡角保持65°内,采场不易产生崩塌及滑坡。

矿体宜露天开采,工程地质条件简单。

#### 2.3.5 环境地质条件

本区矿石为结构致密的坚硬岩石,整体块状构造,且风化裂隙发育深度有限,矿体稳固性好,本区灰岩的开采,对环境有一定的影响:浮土、风化基岩的堆放,会破坏当地的环境,必须妥善处理,否则会毁坏下方农田等; 其次,岩石爆破会产生粉尘和散石,避免污染环境和散落伤人对周边村民生活环境、道路运输、农田灌溉均产生影响。矿区环境地质条件属简单类型。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矿区地震烈度小于6

度,地震动参数<0.05g,属区域地壳稳定区。工业场地可不设防。

综上所述,矿体水文地质条件简单。工程地质问题不突出,无原生环境 地质问题,矿石及废弃物不宜分解有害成分,采矿活动不形成对周围环境及 水体污染。故矿床开采技术条件属简单类型。

#### 2.4 工程建设方案概况

#### 2.4.1 矿山开采现状

根据矿山提供的图纸及现场踏勘情况,顺发采石场二采场由5拐点圈定,位于整个矿区的中部,目前开采深度为+75m至+60m,其中南面部分边坡位于二采场开采范围外。

经多年开采,矿山已形成完善的开拓运输系统,配备了基本的供水、供电等设施,经现场勘查,开拓运输公路可达到矿区内各个平台,道路路面宽度约 6m。

采场自上而下分别为+90m平台、+75m平台、+68m平台和+62m平台。二 采场西部已达最低准采标高+60m,采场中部为+75m平台,平均宽度约为130m, 面积约1.02万 m²,为下阶段主要开采区域。

矿山为露天开采,所采对象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山采用台阶式开采, 深孔爆破。爆破后通过挖掘机装车运输至矿区东面的破碎加工厂。

序号	工程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 注
	采剥工程				
	(明细)				
<u> </u>	矿山公路				
	东南侧进矿公路	水泥路面	km	0. 5	
	矿山开拓运输道路	泥结碎石路面	km	0.6	
三	矿山机械				

表 2-3 主要利旧工程明细表

	1) 1=1=	沃尔沃 EC380DL	台	2	
	挖掘机	CAT320	台	1	
	矿用自卸汽车	载重 20t	辆	3	
	潜孔钻机	KT9C 型	台	1	
	变压器	S <sub>11</sub> -250/10	台	1	
	装载机	临工 953 型	台	2	
四	建筑工程				
	矿部		栋	1	
	宿舍楼		栋	1	
	配电房		栋	1	
	水池		座	2	
	沉淀池		座	2	
五	生产设施				
	破碎加工系统		套	1	

顺发采石厂二采场是一家生产多年的老矿山,目前矿山在用的安全设施设备和生产设备均有效可靠。

#### 2.4.2 建设规模及工作制度

#### 1)建设规模

根据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采矿许可证,采矿规模: 40万t/a。

#### 2) 产品方案

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

#### 3) 资源储量

根据 2019 年 10 月宜春市地质队编制的《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截止 2019 年 10 月,矿区范围内估算的保有资源量 884.91 万吨。核实工作后矿山又进行了开采,据矿山最近提交的《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 0 二一年度矿山储量年报》,至 2021 年 12 月底,保有矿石量 714.04 万 t。

本次改建项目露天开采境界最高开采标高为+90 m,最低开采标高为+60m,共划分2个开采台阶。建筑石料用灰岩矿主要分层位于+75m~+60m水平之间,矿量为51.52万t,占境界内总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量的88.5%。

#### 4) 矿山服务年限

矿山服务年限按下式计算:

 $T = Q \times \eta \div [A \times (1-\rho)]$ 

式中:

T-矿山服务年限;

Q-可利用资源量; 58.19 万 t;

A-生产规模, 13.33万 t;

η-矿石回采率,95%;

ρ-废石混入率, 0%。

经计算, T=58.19×0.95÷[13.33×(1-0)]=4.1a

根据以上计算结果,矿山总服务年限为4.1a。

#### 5) 工作制度

采石场生产实行连续工作制,年工作250d,每天1班,每班8h。

#### 2.4.3 总图运输

1) 总图布置

矿山工业场地已建有配电房、办公室、破碎场、堆料场、空压机房等, 具体如下:

- 1) 矿山值班室:位于矿区东侧约170m处。
- 2) 露天采场: 位于二采场矿区范围内,开采深度为+105m 至+60m,目前有+90m、+75m,+68m、+62m 和+60m 台阶。

- 3)破碎场和堆料场:位于二采场设计范围东面 90m~150m 处,破碎场和堆料场为防止粉尘逸出,厂房已封闭。
  - 4) 变压器及配电房: 位于破碎场旁, 距离二采场设计范围约 70m。
- 5) 采场底部集水池: 在+60m 底部采坑设置集水池,具体位置及参数需在下一步设计阶段明确。
  - 6) 空压机房:位于二采场开采范围南面约150m处。
  - 7) 排土场: 表土已全部剥离,不设置排土场。
- 8) 爆破作业: 采石场爆破作业由有资质的爆破作业单位承担,爆破当 天余药由爆破公司带走,爆破时无关人员均撤至爆破境界范围外避炮,并做 好爆破警戒工作,防止无关人员进入爆破警戒范围。

#### 2)运输方式

内部运输:(1)原矿、废石运输:采用汽车运输,矿山公路三级碎石公路。

(2)其他货物运输:矿山各工业场地、台阶之间原材料、备品备件等运输,均采用汽车运输。

外部运输:主要为矿石和采矿作业备品备件,生产用油类、木材、水泥和生活物资等。矿山至山下公路已修好,矿山外部运输外包。

#### 2.4.4 开采范围

#### 1) 采矿权位置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取得了高安市自然资源 局换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 C3609832009057120014752,有效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矿区面积 0.2506 平方公里,开采深度 为+180m~+60m,矿区范围由 8 个拐点圈定,矿区呈一"L"形,开采矿种为 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 40 万吨/年。采矿证矿 区范围拐点坐标见表 2-4。

表 2-4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表(1980 西安坐标系)

拐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1	3126303. 07	38616640. 83			
2	3126229. 73	38616712. 65			
3	3125600. 72	38616197. 43			
4	3125470. 80	38616034. 45			
5	3125848. 85	38615546. 45			
6	3125954. 95	38615705. 40			
7	3125682. 84	38616083. 99			
8	3126317. 54	38616543. 64			
开采深度	+180 米~+60 米				
矿区面积	0. 2506 平方公里				

#### 2) 矿山原项目设计情况

顺发二采场于 2020 年 1 月委托湖南蓝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变更设计及安全设施变更设计》,设计情况简述如下:

#### (1) 开采矿种及设计规模

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 生产规模 13.33 万吨/年。

#### (2) 开采范围

根据《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变更设计及安全设施变更设计》,顺发采石厂二采场矿区范围由 5 个拐点连线封闭圈定,矿区范围的坐标详见表 2-5。

拐点号	X 坐标	Y坐标			
1	3125592.00	38616183. 00			
2	3125652.00	38616112. 00			
3	3125736.00	38616123. 00			
4	3125796.00	38616166.00			
5	3125702.00	38616280.00			
矿区面积	0. 02005km <sup>2</sup>				
开采深度	+105m~+60m 标高				

表 2-5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表(1980 西安坐标系)

#### (3) 开采方法

剥离: 顺发采石厂二采场是一生产多年的老矿山, 表土已全部剥离。

采矿:潜孔凿岩机穿孔→深孔爆破→大块矿石机械作业二次破碎→挖掘 机集中装车→自卸汽车运输→破碎加工厂。

《安全设施变更设计》中选取台阶参数如下:

生产台阶高度: 15m

终了台阶高度: 15m

安全平台宽度: 6m

作业平台宽度: 30m

台阶坡面角: 65°

采场最终边坡角: 54°

设计终了台阶: +90m 台阶、+75m 台阶、+60m 台阶。

- 3) 可行性研究报告给出的矿山设计情况
  - (1) 开采矿种及设计规模

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 生产规模 13.33 万吨/年。

(2) 开采范围

设计开采范围为矿区内的二采场, 拐点坐标见表 2-6。

扣上給口	2000 国家大地坐标					
拐点编号 ————————————————————————————————————	X	Y				
1'	3125591.08	38616300. 28				
2'	3125651.08	38616229. 28				
3'	3125735.08	38616240. 28				
4'	3125795. 08	38616283. 28				
5'	3125701.08	38616397. 28				
开采深度: +90m 至+60m 标高						
	设计开采面积: 0.0193km <sup>2</sup>					

表 2-6 设计开采范围拐点坐标

#### 2.4.5 开拓运输

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有机动灵活的特点,受山坡地形、采场尺寸、形状的 影响较小,同时便于改变工作线运输方向;台阶准备速度快,能达到较高的 开采下降强度,同时有基建期短,基建工程量小的优势,使矿山尽早达产。 因此本次设计沿用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式。

本矿为开采多年露天矿山,经多年开采,矿山已形成完善的开拓运输系统,经现场勘查,开拓运输公路可达到矿区内各个平台,道路路面宽度约6m,平均坡度5.2%。。

## 2.4.6 采矿工艺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给出了初步的设计参数,设计为山坡露天开采,自上而下分台阶开采方法。采用深孔爆破,机械铲装开采方式,自卸汽车运输。

# 1) 生产工艺流程

剥离:表土已全部剥离。

采矿:潜孔钻机穿孔→深孔爆破→部份大块采用液压破碎锤二次破碎→ 挖掘机装车→自卸汽车运输至破碎口或堆场。

#### 2) 采剥作业

采用潜孔钻机进行穿孔作业,深孔微差爆破,爆破后的矿岩使用液压挖掘机装入自卸式汽车运输至破碎站进行破碎,大块矿岩使用挖掘机配液压破碎锤进行机械破碎。

### 3) 爆破作业

爆破采用乳化炸药,电子数码雷管起爆。矿山与爆破公司签订了爆破服务协议,由爆破公司负责爆破,未用完的炸药由爆破公司配送人员收回。矿山无炸药库。

## 4) 铲装作业

矿岩经爆破后,采用挖掘机与载机配合铲装,将矿岩装入 20t 自卸式汽车,运至堆料场。

## 5) 采场台阶几何要素

根据本矿地形及矿体埋藏条件,本矿开采深度为+90m~+60m标高。

根据顺发二采场实际地形情况、矿体赋存状态及矿区工程地质、水文地质条件等,矿山开采时应采用自上而下的开采顺序,对区内矿体从上到下分台阶,采用深孔爆破作业方式开采。

台阶高度: 15m;

台阶坡面角: 70°;

最终边坡角: 62°;

安全平台宽度: 6m;

最小工作平台宽度: 46m;

最终边坡高度 40m

终了台阶

爆破安全距离

形成+75m、+60m 两个台阶 矿区西侧下坡方向≥300m, 其他 方向≥200m

#### 6) 主要采剥设备

主要采剥设备选择结果见表 2-6。

序号 规格型号 单位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沃尔沃 EC380DL 台 2 液压挖掘机 1 2 液压挖掘机 CAT320 台 辅助作业 1 3 矿用自卸汽车 载重 20t 辆 3 潜孔钻机 KT9C 型 4 台 1 5 变压器  $S_{11} - 250/10$ 台 1 6 装载机 临工 953 型 台 2 7 洒水车 10t 台 2 推荐

表 2-7 主要采剥设备表

## 2.4.7 通风防尘系统

顺发二采场为露天开采矿山,主要采取洒水措施降尘,且钻机配置吸尘 装置,可以有效降低粉尘飞扬。

# 2.4.8 矿山供电设施

矿山电源引自灰埠镇变电所 10KV 架空线路,以架空线形式进入矿区, 矿山设置了 1 台 S<sub>11</sub>-500/10-0. 4 型电力变压器。10KV 架空线路经变压器降压 至 380V 接到配电房,由配电房向用电设备进行供配电。矿山已运行多年, 现有的变压器容量可满足生产要求。

# 2.4.9 防排水系统

本矿区地处正地形,由多个山包体组成,海拔最高标高+180m,最低标高+58.7m,矿区最低允许采标高为+60m,其开采标高高于当地侵蚀基准面

(+47.6m 标高),适宜山坡露天开采。矿山经过多年开采,+75m 标高以下已经形成了封闭圈,+75m 以下汇水无法自流排出。

- 1) 露天采场:场内充水因素主要为大气降水。山坡开采时,在工作平台设3%的正坡,场内汇水可自流排出。封闭圈+75m标高以下进行凹陷露天开采,在采坑底部设置集水池,采坑汇水集中汇入集水池后采用水泵进行机械排水。
  - 2)+60m底部平台坡脚处设置截排水沟,将汇水引入集水池。
- 3)工业场地:设置截、截排水沟和沉淀池,部分汇水回用作为绿化用水。
  - 4) 在矿山内部运输道路内侧设置排水沟。
- 5)截排水沟断面宽 0.5m,高 0.5m,采用浆砌块石,水泥砂浆抹面结构。 矿山应在雨季到来之前检查维修好排水设备,保证采场排水系统安全运 转,并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制定严密可行的防排水预案,确保在任何情况 下员工生命财产的安全。

## 2.4.10 排土场

矿山为开采多年的老矿山,表土已全部剥离,可不设置排土场。

# 2.4.11 安全管理及其他

# 1) 公用辅助设施及土建工程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为露天矿山,矿山已开采多年,主要设备和生产生活设施已基本完善,利旧工程的安全状况均良好,可以正常利用。

# 2) 安全管理

## (1) 组织机构

严格执行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加强劳动保护的教育,使生产人员自觉严

格遵守各操作规程。

采石场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矿山已和 宜春市专业森林消防支队签订救护协议;应成立兼职救护队,由矿山中、青 年职工组成,平时配合矿山安全部门做好预防等工作,发生事故时,负责抢 救受伤人员。

#### (2) 工作制度

根据本区气象条件及运输距离,以及 13.33 万 t/a 的建设规模,确定矿山采用连续周工作制度,年工作 250 天,每天 1 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 (3) 劳动定员

企业劳动定员是根据《矿山企业劳动定员定额标准》及矿山现有人员进行编制。职工人数为27人,其中管理人员及后勤人员4名,生产人员23名。 其他工程量由社会力量完成。

## 3) 通信

矿山须按相关规范,结合本矿实际制定出装、卸车的联络信号。采石场 采用无线通讯方式,采场对外通讯联络、调度生产,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 全员及作业人员均配备手机和对讲机,确保对外联系畅通。当出现意外灾变 时,工作人员可以迅速就近逃生并迅速与外部取得联系。

采场每天作业量较大,汽车运输在山上公路同时运行比较繁忙,建议企业在山上公路拐弯处、过磅房安装监控镜头,以随时了解采场的安全运行情况。

# 第三章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 3.1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根据矿山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情况,按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 (GB6441-86),综合考虑起因物引起事故的诱导原因、致害物、伤害方式 及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产品物质特性等,结合同类企业的经验教 训,分析确定该采石场主要危险因素有:火药爆炸、放炮、坍塌、滑坡、机 械伤害、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触电、火灾、淹溺等。主要有害 因素有:噪声与振动、粉尘、有害气体等。

## 3.2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 3.2.1 危险因素分析

#### 1) 火药爆炸

民用爆破器材是矿山采掘作业使用主要原材料,炸药从临时存放点往采场运输的途中,装药和起爆的过程中,未爆炸或未爆炸完全的炸药在装卸矿岩的过程中,都有发生爆炸的可能。存在炸药爆炸危害作业区域有:

- (1) 爆破器材临时炸药存放点;
- (2) 爆破器材的搬运过程;
- (3) 爆破作业和爆破工作面;
- (4) 盲炮处理和凿岩作业;
- (5) 装药和卸药过程中;
- (6) 爆破器材废品处理等。

## 炸药爆炸的原因:

(1)自爆。自爆是爆破器材成分不相容或爆破器材与环境不相容而发生的意外爆炸,如在高温环境下,雷管的自爆温度为100~1100℃,2号岩

石炸药的爆燃温度为 125~1300℃,因此,雷管和炸药在运输过程中,发生剧烈碰撞就可能引起炸药爆炸。

- (2)引燃。由于管理不严,地面炸药库,雷管库或临时存放点的炸药、 雷管在外力(火、静电)作用下会发生爆燃和爆炸。
- (3) 凿岩时不按规程要求,沿残眼凿岩,使未爆炸或爆炸不完全的炸药爆炸。

炸药爆炸产生的震动、冲击波和飞石对人员、设备设施、构筑物等有较大的损害。

#### 2) 放炮

爆破作业是矿山生产过程中的重要工序,其作用是利用炸药在爆破瞬间放出的能量对周围介质作功以破碎矿岩,达到掘进和采矿的目的。

常见的爆破危险有爆破震动、爆破冲击波、爆破飞石、拒爆、早爆,迟爆等,易发生爆破事故的场所有:炸药临时存放点、运送炸药的路经、爆破作业的工作面,爆破后的工作面,爆破器材加工地等。

导致爆破事故的主要原因有: 放炮后过早进入工作面, 盲炮处理不当或 打残眼, 炸药运输过程中强烈振动或磨擦; 装药工艺不合理或违章作业, 警 戒不到位, 信号不完善, 安全距离不够; 爆破器材质量不良; 非爆炸专业人 员作业, 爆破作业人员违章; 使用爆破性能不明的材料; 炸药临时存放管理 不严等。

爆破伤害是矿山最主要的危险因素之一,一旦发生爆破伤害,其后果是 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3) 坍塌、滑坡

露天采场内矿岩不稳固,存在断层、破碎带,节理裂隙发育,尤其是近

地表矿岩破碎,整体稳固性差,若边坡角过大,天气恶劣等条件均会造成边坡不稳,直至出现滑坡、滚石等现象,发生人身伤亡、设备损坏等事故。影响采场边坡安全的因素,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边坡角不合理,当边坡角大于或等于临界边坡角时,易发生局部或整体滑坡;
- (2)安全平台、清扫平台宽度不够,导致该组平台失去截渣石作用, 继而导致滚石伤及下部作业人员或设备砸坏;
- (3)最终台阶坡面不稳定,或台阶坡面上留有浮石,浮石一旦脱离原 岩体,导致滚石伤及下部作业人员或设备砸坏;
  - (4) 台阶过高,或最终台阶坡面角度过大,容易产生局部小型滑坡体;
- (5) 边坡岩体上存在构造,在构造面切割影响下,边坡面上容易产生滑坡体;
- (6) 边坡岩体上发育的节理裂隙,多个方位节理裂隙面相互切割,容易产生浮石;
- (7) 边坡岩体整体稳固性差,岩体内摩擦角小,当边坡角大于或等于 岩体内摩擦角时,易发生滑坡或坍塌;
- (8) 采场外围防洪措施不力,大气降水冲刷边坡可导致局部边坡面区域发生坍塌或滑坡;
  - (9) 违章作业
  - ① 开采顺序不合理,致使出现危险边坡,导致发生局部滑坡;
- ② 预留的安全平台、清扫平台、最终台阶高度、最终台阶坡面角,达不到设计要求,导致发生滚石、滑坡事故;
  - ③ 在形成最终台阶坡面时未采取边坡防护措施,致使最终台阶坡面岩

体不稳定,继而导致多发性岩石崩落;

- ④ 对构造发育、节理裂隙发育的最终台阶,未采取卸载和加固措施, 易发生滚石和局部滑坡;
  - ⑤ 疏于对边坡面和平台上浮石的清理,导致发生滚石:
- ⑥ 采剥作业面挖掘作业顺序不合理,致使采剥作业台阶产生伞檐等,可导致矿岩不确定时间滑落或坍塌。
- (10)管理失误,违章指挥,对采矿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不够,违章操作,可间接导致发生上述各类事故。
  - 4) 机械伤害

机械伤害是指矿山生产过程中使用的机械设备运动(静止)部件、工具、加工件直接与人体引起的夹击,碰撞、剪切、卷入、绞、碾、刺等伤害,各类转动机械的外露传动部分和往复运动部分都有可能对人体造成机械伤害。 存在机械伤害的设备、设施主要有:

- ① 凿岩设备;
- ② 皮带运输机。

引起机械伤害的原因有:

- ① 各类旋转、往复运动部件没有安全防护罩;
- ② 使用机械不当或违反技术操作规程。
- 5) 车辆伤害

露天矿内外部运输公路宽度、转弯半径、缓坡段长度等不够,坡度太大,路面设计施工不符合要求、司机违反规程驾驶、装载量和装卸不符合安全规程等,就会发生运输过程中的伤害事故。

采剥等设备靠边坡太近,或在大于等于30°的边坡上作业无防护措施,

或防护措施不当,违反规程作业,出现安全隐患未及时处理,均会出现采装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事故。该评价项目车辆伤害主要存在的场所有:

- ① 采场装卸矿点;
- ② 开拓运输道路。
- 6) 物体打击

物体打击是指物体在重力或其他外力作用下产生运动,打击人体造成人身伤亡事故。如高处浮石脱落、高处物体跌落、物体抛掷等均可造成物体打击。

该采石场存在物体打击的场所主要有:

- ① 台阶坡面处;
- ② 台阶底部铲装作业处。

引起物体打击的主要原因有:

- ① 台阶上部和台阶坡面上的松石、浮石没有及时处理干净;
- ② 高处物体存放不稳当;
- ③ 铲装作业时,用力过猛或用力不够。
- 7) 高处坠落

高处坠落是指在高处作业发生坠落造成的伤亡。采石场作业台阶高度均在 2m 以上,属高处作业,因此,高处坠落的危险是采石场最危险的因素和最常见的事故隐患之一。

采石场高处坠落危险的场所主要有:

- ① 采石场的台阶和边坡;
- ② 破碎加工厂。

引起高处坠落的主要原因有:

- ① 凿岩和清理台阶坡面上浮石、松石时没有系安全带或出现安全带使用不当;
  - ② 各类操作平台没有防护栏。
  - 8) 触电

该采石场主要用电场所是破碎厂房。导致触电的主要因素有:

- ① 电气设备、设施漏电、保护装置失效;
- ② 供电线路绝缘不好或损坏、线路短路;
- ③ 高压配电设备、设施电弧:
- ④ 作业人员误操作, 意外触碰供电线路;
- ⑤ 供电线路断裂跌落等。
- 9) 火灾

火灾具有突发性的特点,虽然存在有事故征兆,但是由于监测、预测手段不完善,以及人们对火灾发生规律掌握不够等原因,火灾往往在人们意想不到的时候发生,采石场不存在自燃性,火灾主要为外因火灾。

存在火灾的场所有:

- ① 工棚:
- ② 工业场所外围山林;

引发火灾的原因主要有:

- ① 生产和生活用火不慎;
- ② 易燃易爆物品存储不当;
- ③ 建筑材料选用不当。

火灾事故后果往往比较严重,容易造成重大伤亡。

10) 淹溺

淹溺又称溺水,是人淹没于水或其他液体介质中并受到伤害的状况。水 充满呼吸道和肺泡引起缺氧窒息;吸收到血液循环的水引起血液渗透压改 变、电解质紊乱和组织损害;最后造成呼吸停止和心脏停搏而死亡。

- ① 存在淹溺的场所有:
- ② 集水池:
- ③ 沉淀池;
- ④ 其它积水区域。
- 引发淹溺的原因主要有:
- ① 水池护栏缺失;
- ② 安全教育及警示不足;
- ③ 员工不慎跌落水池等。
- 11) 其他危害

主要为恶劣天气造成危害。恶劣天气可能造成滑坡、泥石流、交通及设备倾覆等各种事故。地震、大雾、尘雾、暴雨、大风、能见度低等恶劣天气, 会发生翻车、撞车、设备倾覆、泥石流、滑跌等有关事故。

# 3.2.2 有害因素分析

# 1) 噪声与振动

噪声主要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和气流的空气动力噪声。由于该矿山生产过程中,使用挖掘机、汽车、消防泵等,即可产生较强的机械性噪声,长时间的接触噪声会导致听觉临时或永久性失聪。噪声不但对听觉器官有影响,对非听觉系统如神精系统、心血管系统、内分泌系统、生殖系统及消化系统均有程度不同影响。

采石场产生噪声和振动的设备和场所主要有: (1) 凿岩机和凿岩工作

#### 面; (2) 爆破作业场所等。

在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工具产生的振动称为生产性振动,振动可直接作用于人体,其危害是可使人易疲劳、反应迟钝,易诱发事故的发生或导致人员患振动病,现国家已将手臂振动病列为职业病。

### 2) 粉尘

采石场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粉尘,粉尘危害性的大小与粉尘的分散度,游离二氧化硅含量、粉尘物质组成及粉尘浓度有关,一般随着游离二氧化硅含量和有害物质的增加而增大。不同粒级粉尘中,呼吸性粉尘对人的危害最大,人员长期吸入粉尘后,使肺组织发生病理学改变,因此丧失正常的通气和换气功能,严重影响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

存在粉尘的场所主要有: (1) 凿岩和爆破工作面; (2) 铲装作业工作面; (3) 堆料场; (4) 运输公路。

产生粉尘危害的主要原因有: (1) 凿岩采用干式作业; (2) 个体防护不当; (3) 采场道路及装卸作业未洒水降尘。

## 3) 有害气体

挖掘机、装载机、汽车运行中排出的尾气、二氧化碳、炮烟等有害气体, 当作业环境有害气体浓度超过最大允许浓度时,将对采场作业人员造成危害。

# 第四章 评价单元划分及评价方法选择

## 4.1 评价单元划分

评价单元是在危险、有害因素识别与分析的基础上,根据评价目的和评价方法需要,将系统分成有限的、确定范围的评价单元。

作为评价对象的建设项目装置(系统),一般是由相对独立,相互联系的若干部分(系统、单元)组成。各部分的功能,含有的物质,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危险性和危害性以及安全指标均不尽相同,以整个系统作为评价对象实施评价时,一般按生产工艺或场所的特点将评价对象划分为若干个评价单元分别进行评价,再综合为整个系统的评价。将系统划分为不同类型的评价单元进行评价,不仅可以简化评价工作,减少评价工作量,避免遗漏,而且能够得出各评价单元危险性(危害性)夸大整个系统危险性(危害性)的可能,从而提高了评价的准确性,降低了采取安全对策措施的安全投入。

针对该项目的特点,评价单元划为: 1、总平面布置; 2、矿山开拓运输; 3、采剥单元; 4、通风系统; 5、矿山供配电设施; 6、防排水; 7、排土场; 8、安全管理; 9、矿山自然环境; 10、重大危险源辨识 10 个评价单元。

# 4.2 评价方法选择

安全评价方法是对系统的危险、有害因素及其危险、危害程度进行定性、定量的安全评价的方法。评价的方法选择是根据评价的动机评价具体目标和要求的最终结果,评价资料的占有情况以及安全评价人员素质,考虑评价对象的特点而确定的,针对本采石场的危险、有害因素的特征,选用安全检查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进行评价。

顺发二采场划分的评价单元及采用的评价方法如下表 4-1。

评价单元	选用评价方法					
总平面布置	安全检查表法					
开拓运输	预先危险性分析法、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法					
采剥单元	预先危险性分析法、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法					
通风系统	预先危险性分析法					
供配电	预先危险性分析法、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法					
防排水	预先危险性分析法					
排土场	不设置排土场					
安全管理	安全检查表法					

表 4-1 划分单元及其采用的评价方法表

## 4.3 评价方法简介

## 4.3.1 安全检查表分析法

安全检查表分析是利用检查条款,按照相关的标准、规范,对已知的危险类别、设计缺陷以及与一般工艺设计操作、管理有关的潜在危险性和有害性进行判别检查。安全检查表法具有简明、直观、操作性强的特点,常用于安全现状评价。根据不同类型的检查表,检查结果可以定性化、半定量和定量化。

根据该露天矿的采矿特点,本次评价采用的安全检查表为原江西省安全 生产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露天矿山现场安全检查表》。

# 4.3.2 预先危险性分析 (PHA)

通过预先危险分析(PHA),力求达到以下4个目的:①大体识别与系统有关的主要危险;②鉴别产生危险的原因;③预测事故出现对人体及系统产生的影响;④判定已识别危险的等级,并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 1) 预先危险分析步骤

(1) 通过经验判断、技术诊断或其他方法调查确定危险源(即危险因

素存在于哪个系统中),对所需分析系统的生产目的、物料、装置及设备、工艺过程、操作条件以及周境等,进行充分详细的了解。

- (2)根据过去的经验教训及同类行业生产中发生的事故(或灾害)情况,对系统的影响损坏程度,类比判断所要分析的系统中可能出现的情况,查找能够造成系统故障、物失和人员伤害的危险性,分析事故(或灾害)的可能类型。
  - (3) 对确定的危险源分类,制成预先危险分析表。
- (4)转化条件,即研究危险因素转变为危险状态的触发条件和危险状态转变为事故(或灾害)的必要条件,并进一步寻求对策措施,检验对策措施的有效性。
  - (5) 进行危险性分级,排列出重点和轻重缓急次序,以便处理。
  - (6) 制定事故(或灾害)的预防性对策措施。
  - 2) 预先危险分析的要点

划分危险性等级:分析系统危险性时,为了衡量危险性的大小及其对系统破坏程度,将各类危险性划4个等级,见表4-2。

级别	危险程度	可能导致的后果
I	安全的	不会造成人员伤亡及系统损坏
II	临界的	处于事故的边缘状态。暂时还不至于造成人员伤亡、系统损坏或降低系 统性能,但应予以排除或采取控制措施
III	危险的	会造成人员伤亡和系统损坏,要立即采取防范对策措施
IV	灾难性的	造成人员重大伤亡及系统严重破坏的灾难性事故。必须予以果断排除并进行重点防范

表 4-2 危险性等级划分表

# 4.3.3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是以所评价的环境与某些作为参考环境的对比

为基础,将作业条件的危险作为因变量,事故或危险事件发生的可能性、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率及危险严重程度为自变量,确定了它们之间的函数式,根据实际经验给出3个自变量的各种不同情况的分数值,根据分数值确定其危险程度。

- 1)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计算公式
- 对于具有潜在危险性的作业条件,影响危险性的主要因素有3个:
  - (1) 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的可能性;
  - (2) 暴露干这种危险环境的情况:
  - (3) 事故一旦发生可能产生的后果,用公式来表示则为: D=L×E×C
- 式中: D-作业条件的危险性;
  - L-事故或危险事件发生可能性;
  - E-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率;
  - C-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的可能结果。
- 2) 计分标准
  - (1) 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的可能性

事故或危险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与其发生的概率相关。用概率表示时,绝对不可能发生的概率为 0; 而必然发生的事件,其概率为 1。但从系统安全的角度,绝对不发生的事故是不可能的,所以将实际上不可能发生的情况其分数值定为 0.1,必然要发生的事故的分值定为 10,以此为基础介于两者之间的指定为若干值,见表 4-3。

分值 事故或危险情况发生可能性 分值 事故或危险情况发生可能性 完全会被预料到 10 可以设想, 但高度不可能 0.5 相当可能 6 0.2 极不可能 不经常,但可能 实际上不可能 0.1 完全意外,极少可能

表 4-3 事故或危险事件发生可能性(L)分值

#### (2) 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率

作业人员暴露于危险作业条件的次数越多、时间越长,则受到伤害的可能性也越大。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规定,连续出现在潜在危险环境的暴露频率分值为10,而非常罕见地出现在危险环境中的情况分值为0.5,在两者之间各种情况确定若干分值,见表4-4。

分值	出现于危险环境的情况	分值	出现于危险环境的情况
10	连续暴露于潜在危险环境	2	每月一次
6	逐日在工作时间内暴露	1	每年几次出现
3	每周一次或偶然地暴露	0. 5	非常罕见地暴露

表 4-4 作业人员暴露于潜在危险环境频率(E)的分值

## (3) 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的可能结果

根据事故或危险事件造成人身伤害或物质损失的不同程度划分为若干不同情况,并赋于不同的分值,见表 4-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	可能结果	分值	可能结果
100	大灾难,许多人死亡	7	严重,严重伤残
40	灾难,数人死亡	3	重大, 致残
15	非常严重,一人死亡	1	引人注目,需要救护

表 4-5 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可能结果(C)的分值

## (4) 危险性等级划分标准

确定了上述3个具有潜在危险性的作业条件的分值,并根据公式进行计算,即可得危险性分值。据此,查危险性等级划分表确定其危险性程度,见表4-6。

 D值
 危险程度

 >320
 极其危险,不能作业

 160-320
 高度危险,需要进行整改

 70-160
 显著危险,需要加强防范措施

 20-70
 一般危险,需要注意

 <20</td>
 稍有危险可以接受

表 4-6 危险等级(D)划分标准

作业中可能出现的事故条件及可能导致的灾害后果,按工艺流程、先后次序和因果关系绘成等程序方框图,表示导致灾害、伤害事故(不希望事件)的各种因素之间的逻辑关系。通过各事件发生的各种关系,分析系统的安全问题或系统的运行功能问题,并确定灾害、伤害的发生途径及灾害、伤害之间的关系。

# 第五章 定性定量评价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确保工程建设的劳动安全与卫生技术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保证建设项目建成后在劳动安全卫生方面符合国家的有关法规、规定和标准。

类比其他类似矿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运用科学合理的安全评价方法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进行安全预评价。

## 5.1 总平面布置单元

地面开拓总体布局是否合理;各主要生产系统、主要设施选址是否符合 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技术规范,是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该改建工程项目的平面总体布置单元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进行评价。

## 5.1.1 总平面布置安全检查表

表 5-1 总平面布置安全检查表

序 号	检查项目及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情况	检查结论
1	厂址应有便利和经济的交通运输条件,具 有满足生产、生活及发展规划所必需的水 源和电源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第3.0.5条	交通运输条件 便利	符合
2	厂址应具有满足建设工程需要的工程地 质条件和水文条件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第3.0.8条	工程地质条件 中等及水文地 质条件简单	符合
3	厂址应位于不受洪水、潮水或内涝威胁的 地带。当不可避免时,必须具有可靠的防 洪、排涝措施。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第3.0.12	不受洪水威胁	符合
4	建设用地应贯彻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第4.1.4条	不占用耕地	符合

	I	I	I	
5	工业企业和居民之间必须设置足够宽度的安全卫生距离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第4.1.4条	设计开采范围 无居民	符合
6	总变应靠近厂区边缘,且输电线路进出方 便地段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第4.4.5条	靠近边缘,线 路进出方便	符合
7	为确保露天开采和工业场地的安全而进行的河流改道及河床加固。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	不涉及河流改道及河床加固	符合
8	不得在距电力设施周围500米范围内进 行爆破作业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	500m 范围内 无电力设施	符合
9	排土场不受地质构造影响,并必须避开 山洪方向,建设在常年主导风向的下风 侧		未设置排土场	符合
10	爆破作业区离居民住宅的安全距离	《爆破安全规程》	矿区北、东和 南侧 200m 范 围内,矿区西 侧 300m 范围 内无居民住宅	符合
11	排土场应保证不致威胁、采矿场、工业 场地(厂区)居民点、铁路、道路、耕 种区、水域、隧道的安全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 、《有色金属矿山排土场设计标准》 GB50421-2018	表土已剥离, 不设排土场	
12	矿山必须建立防排水系统,上方应设截 排水沟必须防止地表、地下水渗漏到采 场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	矿山设置了截 排水沟	符合

# 5.1.2 总平面布置单元评价结论

矿山所处区域工程地质简单、环境地质简单,周边环境较好,交通方便, 自然灾害因素少,有利于矿山生产。 采石场应在矿区范围西侧 300m 外、其他方向 200m 外设立爆破警示牌,标明爆破时间及爆破信号,并派专人警戒,防止人员在爆破作业时误入矿区,同时必须将矿区东侧值班室人员和破碎场地人员撤离至爆破境界范围之外,避免造成人员伤害或财产损失。

综上所述,采石场总平面布置单元基本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 范等要求,在采取爆破作业时撤离值班室和破碎场地等无关人员至爆破警戒 线以外后,可以满足采石场生产需要,具备安全生产基本条件。

## 5.2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安全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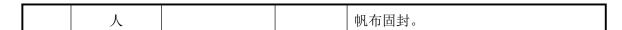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采用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式。矿山 开拓运输单元运用预先危险性分析和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方法进行安全预 评价。

## 5.2.1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根据矿山汽车运输作业过程中存在的危险,通过危险分析表5-2中的各种危险级别,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				
潜在事故	事故原因	事故后果	危险性等 级	防范措施
车辆	运输车辆翻 车或撞车	人员伤亡、财产 损失	III	1、加强员工安全知识教育和培训,严格 执行操作规程,杜绝违章作业; 2、严禁酒后驾车; 3、严禁人货混装,人员必须在人行道行 走; 4、运输设备应定期进行维修保养,司机 必须持证驾驶; 5、采场内设置交通警示牌。
物体 打击	车内物质甩 出、滑落伤	人员伤亡	III	1、车内装载物质固定牢固; 2、零散物不要超出车厢板,超出时需用

表5-2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PHA)表



#### 5.2.2 矿山开拓运输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矿山运输作业是矿山企业的主要生产作业区和重要的工序,作业条件不断变化,作业危险性相对大,采用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方法,对矿山运输单元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并确定该单元安全生产承受能力以及采取措施后,是否能达到安全生产的要求。

矿山开拓运输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LEC)取值、计算结果及危险等级划分见表5-3。

<b>☆</b> □	<b>海</b> (人名二	主要危害	$D=L\times E\times C$					
序号	评价单元	因素	L	Е	С	D	危险等级	
1	矿山运输	车辆伤害 物体打击	1	6	15	90	显著危险,需要防范措施	

表5-3 矿山开拓运输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结果表

## 5.2.3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评价小结

采场内矿岩运输均采用自卸式汽车公路运输,公路为III级碎石公路,内侧布置了排水沟排水,满足基本的开拓运输安全要求。

根据作业预先危险性分析,车辆伤害、物体打击的危险性等级均为III级,矿山运输作业时需要有防护措施。该改建工程中矿山开拓运输作业单元根据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车辆伤害、物体打击的危险性等级为显著危险,需要有防护措施。

矿山公路建设应符合GBJ22-87要求的矿山三级道路要求,根据矿山地形和运输车辆要求确定运输道路参数。运输道路应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挡车墙,并采取相应的护坡措施。设计阶段时应按照GBJ22-87要求进行矿山三级道路设计。

## 5.3 采剥单元安全评价

采剥作业是露天矿山生产的主要环节之一,采剥作业主要有机械凿岩、 机械铲装、汽车运输、废土废渣排弃等作业,作业危险性相对较大,现采用 预先危险性分析、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方法,对露天矿山采剥作业导致事故 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并确定各作业安全生产承受能力以及采 取措施后,是否能达到安全生产的要求。

## 5.3.1 采剥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通过预先危险分析(PHA),力求达到以下4个目的:①大体识别与系统有关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②鉴别产生危险的原因;③预测事故出现对人体及系统产生的影响;④判定已识别危险的等级,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根据露天矿山采剥作业过程中存在的危险,通过危险分析表5-4中的各种危险级别,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次5年 路入》山木利平几坝几心应压力机(IIM)农					
危险	原因	后果	危险 等级	改进措施或预防方法		
坍塌 和滑 坡	1、作业台阶超高。 2、坡面角超过设计要 求。矿体节理、裂隙 发育。	机毁及 人员伤	IV	1、深孔爆破、机械凿岩,机械铲装,台阶高度不大于15m。 2、台阶坡面角,应不大于设计要求,严禁掏采。 3、边坡要进行定期检测,对危坡应加固并建立日常观察点。		
爆破伤害	1、炮孔位置不当,抵 抗线过小; 2、孔网参数不合理; 3、爆破方法操作失误 或不当;	人员伤亡	III	1、合理选择凿岩爆破参数 2、装药爆破严格执行爆破规程。 3、爆破前认真执行人员撤离和爆破警戒。 4、凿岩前必须检查工作面上有无哑炮,有哑 炮时必须先处理之后方可凿岩。		

表5-4 露天矿山采剥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PHA) 表

4、安全距离不够;

5、严禁沿残眼打眼。

	5、钻杆打入哑炮孔、 残眼孔引发爆炸伤 人。			
机械伤害	1、误操作触及设备运转部位。设备传动部位安全防护装置不完善。 2、机械设备维修过程中碰伤、挤伤人员。 3、机械设备故障导致人员受伤。	人员伤 亡	III	1、主要设备的设计、选型满足安全要求。机械设备裸露的转动部分有完善的安全防护装置。 2、设备检修时,应关闭启动装置、切断动力电源。设备完全停止运转后方可进行,并设置警示牌。 3、设备开关、停送电时,必须做好安全确认。 4、作业前认真检查工作场地,确认设备机械、工具和防护设施处于安全状态方可作业。
高处坠落	1、未系安全绳。 2、安全绳未系牢。 3、两人同系一条安全 绳。 4、安全绳断裂。	人员伤亡	III	1、在2m以上高处作业时,一定要系安全绳。 2、严禁两人同时系一条安全绳。 3、安全绳要经常检查,保持有足够的强度。
火药爆炸	1、爆破物品遇火源导致火灾、爆炸; 2、由于碰撞、摩擦等 原因导致火灾、爆炸; 3、因静电、雷击等原 因导致火灾、爆炸。	人员伤 亡、财 产损失	III	1、加强员工安全教育,提高员工安全意识, 杜绝违章作业; 2、爆破器材储运管理人员,必须经过培训考 试并取得合格证书; 3、严禁明火; 4、电气线路应用铠装电缆埋地敷设,电气设 施应采用防爆设施; 5、炸药与雷管分开运输,非运输人员不得乘 坐运输车辆,运输车辆配备消防器材。
粉尘	1、人员长期从事接尘 作业;2、未采取相应 的防护措施。	职业病	Ш	1、采用湿式作业; 2、接尘作业人员必须佩戴防尘口罩; 3、新工作入矿前,必须进行身体健康检查; 4、对职工的健康检查,每两年进行一次,并 建职工健康档案。
噪声 振动	空气动力与机械摩擦 产生噪音与振动	耳聋心 烦意乱	II	1、增加消音或隔音措施。 2、加强个体防护(带耳塞)。
容器爆炸	1、排气温度高; 2、风包、风阀和风管	人员伤	II	1、降低吸气温度; 2、风包、风阀和风管加强维护,清除积炭;

润滑油积炭;	3、安全阀和压力表定期检测、检验,并定期
3、安全阀失灵;	校检,保持读数正确。
4、压力表失灵。	4、严格按安全操作程序进行操作。

### 5.3.2 采剥单元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采剥作业是露天矿山企业的主要生产作业工序,作业条件不断变化,作业危险性相对大,采用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方法,对采剥作业单元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并确定该单元安全生产承受能力以及采取措施后,是否能达到安全生产的要求。

采剥单元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LEC)取值、计算结果及危险等级划分见表3-6。

<b>序</b> 日		<b>上</b> 要	$D=L\times E\times C$		$D=L\times E\times C$		Et . II A. Arbr List
序号 评价单元	主要危害因素	L	Е	С	D	危险等级	
1	采剥作业	坍塌和滑坡 高处坠落	3	6	15	135	显著危险,需要 防范措施
2	采剥作业	爆破伤害 火药爆炸	3	6	15	135	显著危险,需要 防范措施

表3-6 采剥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结果表

#### 5.3.3 采剥单元评价结果

采剥作业是露天矿山生产的主要生产环节,根据作业预先危险性分析,坍塌和滑坡的危险性等级为IV级,爆破伤害、火药爆炸、机械伤害、高处坠落、粉尘的危险性等级均为III级,容器爆炸、噪声振动危险性等级为II级,矿山采剥作业时需要有防护措施。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开采矿体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露天开采遇到构造发育区,容易发生地裂、坍陷伤害。矿山较易发生坍塌和滑坡、高处坠落、机械伤害事故。该改建工程中采剥单元作业根据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坍塌和滑坡、爆破伤害、火药爆炸、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的危险性等级为显著危险,需要有防护措施。

该预评价对象为露天矿山项目,设计阶段中应进一步确定开采参数,并符合安全规程要求。该项目建设过程中采剥单元在生产过程中应严格作业程序,符合当前的生产技术要求,满足安全生产条件。

## 5.4 通风系统单元评价

本矿山是一个露天开采改建项目,矿山开采、表土剥离、深孔爆破、机械凿岩、铲装、运输均在地表作业,采用自然通风,不需机械通风。矿山在深孔爆破、表土剥离、铲装、运输过程中,粉尘危害较大。现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方法,对露天矿山通风系统单元导致的有害因素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并确定各作业安全生产承受能力以及采取措施后,是否能达到安全生产的要求。

## 5.4.1 通风系统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根据露天矿山通风与防尘过程中存在的危险,通过预先危险分析表5-5中的各种危险级别,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潜在事故	事故原因	事故后果	危险性 等级	防范措施					
炮烟中毒	1、人员进入高浓度 炮烟区; 2、无防护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当。	人员伤亡	II	1、加强爆破管理,爆破后待炮烟吹散后,方可进入采场作业面; 2、制定合适的安全操作规程并严格按照规程操作。					
职业病	1、人员长期从事接 尘作业; 2、未采取相应的防 护措施。	职业病	III	1、采用湿式作业; 2、接尘作业人员必须佩戴防尘口罩; 3、新工作入矿前,必须进行身体健康检查; 4、对职工的健康检查,每两年进行一次,并建职工健康档案。					

表5-5 通风系统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 (PHA) 表

# 5.4.2 通风系统单元结果

根据通风与防尘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炮烟中毒危险性等级为II级,职业病危险性等级为III级,矿山企业需要有防护措施。

矿山深孔爆破、机械凿岩、铲装、运输、破碎均在地表作业,采场工作 面开阔,采用自然通风能满足通风要求,不需机械通风。矿山在凿岩、铲装、 运输过程中,粉尘危害较大。矿山穿孔采用湿式凿岩或采用干式捕尘器收集 凿岩粉尘,能降低粉尘危害。矿山配置洒水车或安装喷淋设施对运输道路定 期洒水,降低运输粉尘。

## 5.5 矿山供电设施单元评价

## 5.5.1 矿山供电设施预先危险性分析

根据露天矿山供电过程中存在的危险,通过危险分析表5-6中的各种危险级别,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表 6 4 由								
潜在	事故原因	事故	危险性	防范措施				
事故	争以尽凶	后果	等级	<b>的视行施</b>				
火灾	1、可燃物遇火源被引燃; 引燃; 2、电缆选型不符合 安全规定,电流超载; 3、电器起火、过载、 短路、失压、断相。	人伤财损	III	1、机修房、变电所等均应用非可燃性材料 建筑,室内应有醒目的防火标志和防火注 意事项,并配备相应的灭火器材; 2、易燃易爆器材,严禁放在电缆接头和接 地极附近; 3、在建筑物内进行焊接,应制定经矿山主 要负责人批准的防火措施; 4、禁止使用电炉和灯泡防潮、烘烤和取暖; 5、确保电气线路、设备的选型符合有关规 定; 6、加强电气设备的检查、维修和保养工作。				
触电	1、缺乏电气安全知识;	人员 伤亡	III	1、加强员工安全教育,提高员工安全意识, 杜绝违章作业;				

表5-6 矿山供电设施单元预先危险性分析(PHA)表

2、违反操作规程;	2、加强设备检查、维护和保养工作;
3、电气设备不合	3、矿山所有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及电缆的
格;	金属外皮等,都应可靠保护接地或接零。
4、人员意外触及带	4、在可能触电的地方设置必要的屏护和遮
电体。	挡。

#### 5.5.2 矿山供电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

矿山供电作业是矿山企业的主要生产作业区和重要的工序,作业条件不断变化,作业危险性相对大,采用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方法,对矿山电气单元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并确定该单元安全生产承受能力以及采取措施后,是否能达到安全生产的要求。

矿山供电设施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LEC)取值、计算结果及危险等级划分见表5-7。

序	\# \A \ =	<b>九</b>		D=L	×E×C		22, 17 A. Arts 1517
号	评价单元	主要危害因素	L	E	С	D	危险等级
1	电气	触电、火灾	3	3	15	135	显著危险,需要防范措施

表5-7 矿山电气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结果表

# 5.5.3 矿山供电设施单元评价结果

矿山供电设施主要的危害有触电伤害和电气故障引起的火灾等。

根据作业预先危险性分析,火灾、触电的危险性等级均为III级,矿山电气作业时需要有防护措施。该项目中矿山电气作业单元根据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触电、火灾的危险性等级为显著危险,需要有防护措施。

该矿山设计阶段时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对矿山用电负荷进行进一步核算。

## 5.6 防排水、防火单元评价

## 5.6.1 防排水、防火预先危险性分析

根据露天矿山防排水过程中存在的危险主要是淹溺、水灾。矿山为非自燃性矿山,周边无森林、山地,防火主要是防止燃油火灾和电气火灾。通过危险分析表5-8中的各种危险级别,提出消除或控制危险性的措施。

潜在	事故原因	事故后果	危险性	防范措施
事故	争以尽囚	学以归木	等级	的位担他
	1、人员掉入高位水池			1、结合矿区特点,建立和健全防水、排水系统;
淹溺	中或沉淀池中;	人员伤亡、	II	2、在可能发生人员淹溺的场所应有警示标志、盖板、护栏、照明等;
	水沟。			3、在采场周边开挖截水沟,防止地表水 进入露天采场;
水灾	1. 天降暴雨,洪水进入 采场。 2. 采场四周防洪设施 (水沟、渠、防洪堤坝 等) 不完善 3. 无防洪设施。	造成滑坡,发生安全事故	III	1. 完善采场周围的防洪设施。 2. 制定完善的防洪应急措施。

表5-8 防排水预先危险性分析

## 5.6.2 防排水、防火单元评价结果

根据防排水与防灭火作业预先危险性分析,淹溺危险性等级为II级,水灾危险性等级均为III级,防排水作业时需要有防护措施。

矿山为露天自上而下分台阶开采,矿区水源主要来源于大气降水,开采面+60m低于最低侵蚀面,大气降水需采用机械设施排出采场。为了防止山坡 汇水冲刷采场等,矿山需挖掘截排水沟,有利于排出汇水。

下一步设计阶段时应根据水文地质条件等具体内容来确定采场内防排 水方案,确定各排水设施建设要求。

# 5.7 排土场单元的安全评价

矿山表土已全部剥离,不设置排土场。

# 5.8 安全管理单元安全评价

本单元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评价所得结果如表 3-11 所示。

表 5-9 安全管理单元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方法 及地点	检查 记录	标准 分值	评分 标准	得分
	1.1《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	查看有 效证书			否决项	
1 相关 证照	1.2《采矿许可证》	省政府令第 138号第八条 第(二)项	查看有 效证书	有		否决项	
	1.3《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省政府令第 138号第八条 第(二)项	查看有 效证书	有		否决项	符合
世熙 ( 协 议)	1.4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将 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 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 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 质的单位或者个人,并签 订专门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	查看 协议	有工同单资 负		否决项	
	2.1建立并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 2.1.1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 2.1.2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1.4职能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 2.1.5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二十五条、四十一条	查看有关 文件、资料	有	10	缺 1 项 扣 2 分	10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方法 及地点	检查 记录	标准 分值	评分 标准	得分
	2.1.6 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按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2.2 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2.1 安全生产会议制度		ZA.	изс	ЛЕ	がは	
2、 安 管 理	2.2.2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2.2.3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 2.2.4 职业危害预防制度 2.2.5 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2.2.6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2.2.7 事故隐患排查与整改制度 2.2.8 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2.2.9 安全生产档案管理制度 2.2.10 安全技术措施专项经费管理及审批制度 2.2.11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 2.2.12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2.2.13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2.2.14 图纸技术资料更新制度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的企业的企业企业的企业企业的企业企业的企业。	查文料 有 、 制 编	符合	30	<b>缺</b> 1 2 项 分	30
	2.2.15 应急管理制度 2.3 矿山企业应建立健全 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 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教 育培训制度和各岗位的安	程》第4.1.2	查看有关 文件、规 程汇编	有	8	缺 1 项 扣 1 分	8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方法 及地点	检查 记录	标准	评分 标准	得分
	全操作规程。明确各岗位 人员的责任和考核标准。						
	2.4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七条	查看有 效证书	符合	6	缺 1 项 扣 2 分	6
	2.5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2.5.1 有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计划; 2.5.2 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在有效期内; 2.5.3 特种作业人员人数,各工种特种作业人员数满足生产需要。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	查看有效证书	缺培训 计划	6	缺 1 项 扣 2 分	4
2、 安全管 理	2.6 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2.6.1 新进露天矿山的生产作业人员应接受不少于72h 的安全培训,经考试合格后上岗。 2.6.2 有培训计划和培训记录; 2.6.3 取得合格证或建立档案。 2.6.4 所有生产作业人员每年至少应接受20h的职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集》第4.5条	查看培训 记录和考 试试卷	符合	6	缺 1 项 扣 2 分, 扣 完 为 止	6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方法 及地点	检查记录	标准	评分 标准	得分
	业安全再培训,并应考试						
	合格;						
	2.6.5 采用新技术、新工						
	艺、新材料和新设备的人						
	员应进行相应安全知识、						
	操作技能培训合格后上岗						
	作业;						
	2.7 建立了安全事故应急						
	救援体系,有预案、有预						
	警、有组织、有装备、有	矿山安全规	查看预			未建立	
	演练。未建立事故应急救		案、装备	符合	6	不得分	6
	援组织的,应当指定兼职		和演练记	11) 🖂	0	缺1项	0
	的应急救援人员,并与邻		录			扣2分	
	近应急救援组织签订的救						
	护协议						
	2.8 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应	《安全生产	查看有关	符合	6	未提取	
	当按照规定提取和使用安		文件和投			不得分	6
	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改	条	入使用凭			缺1项	
	善安全生产条件。	<i>A</i> .	证			扣2分	
	2.9 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				1 项不符	
	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	法》第二十四	文件	符合	4	合扣 2	4
	全生产管理人员。	条	~II			分	
	2.10 对有职业危害的场						
	所进行定期检测,有防治			未配备			
	职业危害的安全措施。			职业危			
	2.10.1 制定职业危害检		查看检测	害检测			
	测制度	《职业病防治	数据、发	仪器,个		1 项不符	
	2.10.2 配备职业危害检	法》	放登记	别作业	8	合扣 2	4
	测仪器,配备品种、型号		表,现场	人员未		分	
	数量满足要求;		查检	佩戴防			
	2.10.3 有关检测检验报			尘口罩			
	告结果合格;						
	2.10.4 按标准向从业人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方法 及地点	检查 记录	标准 分值	评分 标准	得分
	员配备符合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从业人员按规定 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2.11作业场所、设备设施的检测检验,有预防事故的安全技术保障措施2.11.1作业环境监测检验合格2.11.2设备、设施检测检验合格2.11.3有边坡安全保障措施2.11.4其它预防事故的安全技术保障措施	《特种设备安全法》、《金属非金属安全规程》	查看检测 数据、发 放登记 表,现场 查检	作业环境未进行检测	8	1 项不符 合扣 2 分	6
	2.12 生产经营单位必须 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 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一条	查相关凭 证	符合	2	未参加 不得分 少1人 扣1分	2
	3.1 矿山企业应对安全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和保养,记录结果并存档,记录应由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安全设施在用期间,不得拆除或者破坏。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第4.7.4条	查记录	符合	4	无记录 不得分	4
安全生产检查	3.2 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检查、处理情况和改进措施及整改情况应由检查人员记录。	《金属非金属 矿山安全规 程》第4.3.5 条	查记录	记录不完善	2	无记录 不得分	0
	3.3 有检查处理记录;	《金属非金属 矿山安全规 程》第4.3.5 条	查记录	符合	4	无记录 不得分	4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方法 及地点	检查 记录	标准 分值	评分 标准	得分
	4.1 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 的初步设计单位编制安全 设施设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	查资料	符合	10	无设计 不得分	10
4、 技术资 料	4.2有反映矿山现状的技术图纸,测绘时间应在6个月内。 地形地质图;采剥工程年末图;采场边坡工程平面及剖面图;采场最终境界图;排土场年末图;排土场工程平面及剖面图;供配电系统图;井下采空区与露天矿平面对照图;防排水系统图。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第4.1.9条	查图纸	无 电 图 水 图	10	缺一项 扣一分, 无地形 扣 2 分	8
合计	单元得分率=实际得分÷	- 目标分×100%= 90.7%	118÷130×1	100%=	130		118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是一家开采多年的老矿山,相关证照齐 全有效,有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技术资料、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 责任制较齐全,开展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和安全生产检查,安全措施与 安全费用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应急救援与措施合理。

企业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已参加安全培训,取得了安全管理人员合格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企业已提取专项安全经费,用于企业的安全设施、安全设备、安全教育培训和劳动保护的投入。企业为全体员工办理了安全生产责任险。

经安全检查表分析评价,4个否决项中1项为不涉及,其余3项全部符合, 其他项得分率为90.7%。矿区安全管理较规范,综合管理单元符合安全要求。 采石场应及时更新矿山现状图,并完善各检查记录、培训记录,每年至 少进行2次应急演练。

### 5.9 矿山自然环境单元

#### 5.9.1 地形及通视条件对矿山建设的危害

区内属剥蚀丘陵地貌类型,海拔标高+180m—+58.7m,相对高差121.3m, 区内植被不发育,地表水系不发育,除在矿区有一条自南西向北东流经的水 渠通过外,区内无其它地表水体。矿区历史最高洪水位为+51m,矿区通视条 件良好。

#### 5.9.2 气候、地质条件对矿山建设的危害

根据高安市气象部门资料,矿区地处亚热带,四季分明,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沛,降雨量分布不均匀,多集中在4~6月,11月~翌年2月降雨量最少,年平均降雨量1613mm,年平均气温17.7℃,极端最低气温-11.2℃,极端最高气温40.4℃,无霜期280天。本区冬季多西北风,夏秋两季多东南风,春夏之交多梅雨,秋初燥热少雨,冬、春两季常有冷空气侵入。夏季有可能给矿山作业人员构成中暑危害,春夏两季,地面工业设施及建筑物和人员注意防范雷击伤害。在上述区域工作的矿山作业人员,应根据气候变化情况,调整矿山工作内容,遇有突发危险预兆,立即奔赴安全地点。

矿区及其周边无较大规模的褶皱和断裂构造,矿区内未见岩浆岩出露。

根据《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江西部分》资料,矿区地震烈度为6度,建筑物应按照要求防震。

# 5.10 重大危险源辨识单元

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者临时地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危

险物品是指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 财产安全的物品。

该矿为非金属露天矿山,无瓦斯和自燃发火危险,矿区范围内及周边无 较大水系。

企业与有资质的爆破公司签订了爆破服务协议,采石场使用爆破器材时 由爆破公司当天配送,未使用的爆破器材当天退回。

综合上述分析,本改建项目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18)的重大危险源。

# 第六章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根据本建设项目存在危险、有害因素,通过安全分析和定量、定性评价,分析出了本建设项目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的危害程度,提出了预防和控制措施,矿山在生产建设过程中可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采取下列安全对策措施,并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中采纳安全预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 6.1 安全对策措施

#### 6.1.1 总平面布置单元

- 1) 在矿山有可能发生地裂、塌陷等地带不设工业场地和居住区。
- 2) 矿山地表各建(构)筑物应按照要求设置在开采影响范围外。
- 3) 地表出现地裂、塌陷征兆时,要组织人员迅速撤离。对地裂、塌陷 区周围应设明显标志或栅栏,防止人员进入。

#### 6.1.2 矿山开拓运输单元

- 1)加强员工安全知识教育和培训,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杜绝违章作业;
- 2) 严禁酒后驾车;
- 3) 严禁人货混装;
- 4)运输设备应定期进行维修保养,司机必须持证驾驶;
- 5) 采场内设置交通警示牌。
- 6) 车内装载物质固定牢固;
- 7) 零散物不要超出车厢板,超出时需用帆布固封。

# 6.1.3 采剥单元

1) 矿山开拓工程和安全设施建设,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的设计要求,按图施工。矿山不得随意改变设计的要求进行开采。开采过程中,遇有特殊情况,矿山开采工程、安全设施需要变更时,需要及时与建设项目设计单位

取得联系,经正常程序确认,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变更。

- 3) 矿山开采工程、安全设施的建设委托外单位实施时,必须委托有矿山建设资质的单位承包施工,并与其签订工程建设合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矿山不得将开采工程、安全设施项目发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相应资质的单位和个人。
- 4)在开采过程中,应严格按《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的要求进行 采场围岩的安全管理工作。对围岩不稳固的采场作业面,要指定专人负责检 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处理。
  - 5) 露天采矿必须按采矿设计确定的采矿方法和作业规程进行。
- 6)必须事先处理采场作业面的浮石,确认安全后方准进行开采作业,禁止在同一采场同时进行凿岩和处理浮石。
- 7)装药前应对作业场地、爆破器材堆放场地进行清理,装药人员应对准备装药的全部炮孔进行检查。从炸药运入现场开始,应划定装药警戒线,警戒线内禁止烟火,并不应携带火柴、打火机等火源和手持式或其他移动式通讯设备进入警戒区域。炸药运入警戒区后,应迅速分发到各装药孔口,不应在警戒区临时集中堆放大量炸药,不应将起爆器材、起爆药包和炸药混合堆放。搬运爆破器材应轻拿轻放,装药时不应冲撞起爆药包。在黄昏或夜间等能见度差的条件下,不应进行露天爆破的装药工作。炎热天气不应将爆破器材在强烈日光下暴晒。爆破装药现场不应用明火照明。爆破装药用电灯照明时,在离爆破器材 20m 以外可装 220V 的照明器材,在作业现场应使用电压不高于 36V 的照明器材。从带有电雷管的起爆药包或起爆体进入装药警戒区开始,装药警戒区内应停电,应采用安全蓄电池灯、安全灯或绝缘手电筒

照明。各种爆破作业都应做好装药原始记录。记录应包括装药基本情况、出现的问题及其处理措施。

- 8)深孔爆破凿岩机应配收尘设备;在残孔附近钻孔时应避免凿穿残留 炮孔,在任何情况下不应钻残孔。
- 9)起爆体、起爆药包应由爆破员携带、运送。炮孔装药应使用木质或竹制炮棍。不应往孔内投掷起爆药包和敏感度高的炸药,起爆药包装入后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后续药卷直接冲击起爆药包。装药发生卡塞时,若在雷管和起爆药包放入之前,可用非金属长杆处理。装入雷管或起爆药包后,不应用任何工具冲击、挤压。
- 10)爆破时,应有"预告信号、起爆信号及解除警戒信号"三种不同信号。并在各主要路口的安全距离外,设置警戒和岗哨,使所有道路处于监视之下。
- 11) 炮响完后,确认无盲炮,应不小于 15 分钟的时间方可进入现场检查。
  - 12) 严禁使用扩壶爆破作业方式。
  - 13)禁止裸露药包爆破,禁止采用二次爆破破碎作业。
  - 14) 每次爆破后,必须有爆破记录。
  - 15) 修建符合规范要求的避炮设施。
- 16)矿山爆破作业时必须加强矿山爆破警戒线范围的警戒和岗哨,禁止闲杂人员进入爆破危险区,防止爆破飞石伤人事故的发生。
- 17) 矿山严格执行《矿山安全条例》,按照矿山安全规程作业;严格按照《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及国家其他规定进行爆破作业及对爆破器材的管理;严格按照设备操作手册作业。

- 18) 必须编制爆破说明书并按说明书进行爆破作业。
- 19) 采用装药器装药时,必须有可靠的防静电措施。
- 20)建议采用数码雷管起爆。若采用电力起爆时,应制定具体措施减少 杂散电流的来源。防止静电、射频电、化学电对爆破产生干扰。
- 21) 矿区西侧有采石场自用电路、配电房、变压器、工业场地,爆破之前应确定所有无关人员撤离至爆破警戒线之外。
  - 22) 为尽量减少爆破对矿山西侧工业设施的影响,可采取如下措施:
    - (1) 控制炮眼装药量,一般可根据经验类比选取炸药单耗;
    - (2) 采用低爆速炸药;
- (3) 合理设计钻爆参数,保证足够的堵塞长度,严密控制爆破方向时, 眼口的堵塞线必须大于最小抵抗线:
  - (4) 采用改造爆区地形, 合理安排起爆顺序等技术控制飞石方向;
- (5)做好爆破警戒工作,加强个体防护,定人、定点、专人负责,严禁在雨雾或能见度低的天气情况下进行爆破。

# 6.1.4 通风单元

- 1)必须采用湿式凿岩或采用配置干式捕尘器凿岩。
- 2) 爆破后和装卸矿(岩)时,必须进行洒水降尘。
- 3)运输公路沿途必须定时洒水降尘。
- 4)接尘作业人员必须佩戴防尘口罩。防尘口罩的阻尘率应达到 I 级标准要求(即对粒径不大于 5 微米的粉尘,阻尘率大于 99%)。
- 5) 定期测定露天采场各产尘点的空气含尘浓度,凿岩工作面应每月测定两次,其他工作面每月测定一次,并逐月进行统计分析、上报和向职工公布。粉尘中游离二氧化硅的含量,应每年测定一次。

#### 6.1.5 矿山供配电设施单元

- 1)矿山电力装置应符合《矿山电力设计标准》(GB50070-2020)的要求:
- 2) 矿山电气工作人员,必须按规定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上岗应穿戴和使用防护用品、用具进行操作,维修电气设备和线路必须由电气工作人员进行:
  - 3) 矿山用电设备应设有专用的受电开关,停电或送电必须有工作牌;
  - 4) 电气开关柜、开关等设备必须有防护装置,避免触电事故发生;
- 5) 检修设备前必须切断电源,用操作牌换电源牌,在操作箱上挂好"有人作业,禁止开动"标志牌方可开始修理。电气设备检修必须严格执行操作票工作制度;
- 6) 电气设备可能被人触及的裸露带电部分,必须设置保护罩或遮栏及警示标志:
  - 7)移动式电气设备,应使用矿用橡套电缆;
- 8) 矿山电气设备、线路的避雷、接地装置等安全设施齐全完好,并定期进行全面检查和监测,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和修复;
- 9)变电所应有独立的避雷系统和防火、防潮及防止小动物窜入带电部位的措施;
  - 10) 电缆沟、配电室均按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
  - 11) 采场工作面使用的电缆不得有裸露或破损的情况。

### 6.1.6 防排水单元

- 1) 矿山应结合矿区特点健全防排水系统。
- 2) 矿山需在矿山周围开挖截排水沟, 防止地表水进入采场作业面。
- 3) 在雨季期间开采过程中,采取预防滑坡的安全措施和管理措施。当

发现采场涌水量逐渐增大,有可能影响到采场边坡安全时,采场应立即停止 开采,撤出人员和设备。大雨期间,采场应立即停止开采。

#### 6.1.7 排土场单元

矿山无表土剥离,不设排土场。

#### 6.1.8 安全管理单元

- 1) 矿山企业及其主管部门,必须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逐步实现安全管理科学化、标准化。
  - 2) 矿山企业已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应不断健全完善。
- 3) 矿山已对职工进行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坚持定期对职工开展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教育,普及安全知识和安全法规知识,进行技术和业务培训。职工经考试合格方准上岗。对所有干部和工人,每年至少接受 20 小时的安全教育,每 3 年至少考核一次。调换工种的人员,必须进行新岗位安全操作教育的培训。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时,应对有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
- 4)对特种作业人员,要害岗位、重要设备与设施的作业人员,都必须 定期开展技术培训和专门安全教育,经考核合格取得操作资格证书或执照 后,方准上岗。
- 5)要害岗位、重要设备和设施及危险区域,应加强管理,并设照明和 警戒标志。
- 6)矿山已按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技术措施专项费用。该费用必须 全部用于改善矿山安全生产条件,不得挪作他用。
- 7) 矿山企业不断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及岗位技术操作规程, 严格执行值班制和交接班制。

- 8) 矿山应认真执行安全大检查制度。矿山主管部门每年对其所属矿山至少检查 1次; 矿每季至少检查 1次; 班组每月至少检查 1次。检查时,应有分管安全工作的领导参加,对检查出的事故隐患和尘毒危害问题,应责成有关部门限期解决。
- 9)矿山企业必须按规定向职工发放劳动保护用品。职工必须按规定穿戴和使用劳动保护用品与用具。
- 10) 矿山企业应建立由专职或兼职人员组成的救护和医疗急救组织, 配备必要的装备、器材和药物。每年应对职工进行自救互救训练。
- 11) 矿山已建立应急救援预案并进行了演练,与专业救援队伍签订了救援协议。
  - 12) 矿山已为员工购买了安全生产责任险,保险到期后应及时续保。
- 13) 矿山企业应按照省应急管理厅要求,每15日上报安全隐患排查信息至江西省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

# 6.1.9 矿山自然环境单元

- 1)夏季有可能给矿山作业人员构成中暑危害,春夏两季,地面工业设施及建筑物和人员注意防范雷击伤害。在上述区域工作的矿山作业人员,应根据气候变化情况,调整矿山工作内容,遇有突发危险预兆,立即奔赴安全地点。
  - 2) 防高温中暑措施:
    - (1) 夏季炎热天气,应避免正午前后高温时段进行户外作业;
- (2)作业人员要注意多补充水分,避免长时间暴晒,每间隔一段时间 在适当的通风良好、阴凉的环境中休息。另外还需要注意更换已经潮湿的衣 物,保持衣物干燥:

- (3)在饮食方面建议可以适当的选择具有清热祛暑的食品,比如绿豆粥、酸梅汤等。当出现轻微中暑症状时,可以适当的喝一些淡盐水,或者选择藿香正气液、十滴水等一些祛暑药物来进行治疗。
- 3) 防低温冰冻措施:南方春季及冬季潮湿寒冷,人员长时间户外作业,皮肤易受到损伤,肢体僵硬易发生事故,道路由于冰冻或雨水造成湿滑,使人员或车辆易发生事故,可采取以下措施。
- (1)做好作业人员防寒保暖措施,配发耳罩、手套、防风口罩和暖贴等物品:
  - (2) 减少早晚作业时长;
  - (3) 定时疏通道路内侧排水沟,定期用废土碎石铺垫坑洼湿滑路段。
- 4) 防雷击措施: (1) 雷雨天气避免户外活动; (2) 建构筑物安装避雷设施: (3) 所有用电设备金属外壳应有可靠接地措施。

### 6.2 建议

# 6.2.1 对矿山现场工作的建议

- 1)矿山还需注重进一步收集常年主导风向和历史最高洪水位等气象资料,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 2) 采矿场布置在软弱地质、断层和破碎带等不良围岩时,必须采取稳定围岩的技术措施。
- 3)矿山存在一些预想不到的不利因素,开工建设前,需要探明情况, 防止诸如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事故的发生。

# 6.2.2 对初步设计的要求

- 1) 深孔爆破参数需要设计,爆破警戒距离需要核算。
- 2) 爆破设计应符合《爆破安全规程》,采用先进的深孔爆破技术,对

矿山穿爆工艺做出详细说明,包括孔位的布置、孔径、孔深、使用的炸药类型、数量,雷管、充填长度、起爆顺序、警戒范围、地震冲击波对建构筑物的影响。在适当位置设计爆破人员避炮掩体,避炮掩体应有足够的抗震能力。

采石场东侧的矿山自用供电线路、值班房、机制砂场地等在爆破警戒线 范围之内,下一步初步设计及安全设施设计应对爆破药量、爆破方向等参数 提出具体要求。

- 3)对于现场不符合《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素,应提出合理设计方案。
- 4) 防排水工程是消除水患、消除雨水对边坡影响,防止滑坡的措施之一。在初步设计时,应根据采场地形情况,充分考虑当地的气候,选择合理的排水设施设置参数。
- 5)顺发二采场为露天开采矿山,采用深孔爆破、机械铲装方式开采矿体。采场和运输道路主要采用洒水车洒水防尘,矿山生活用水采用外供自来水,高位水池仅用作消防给水,在初步设计时根据设计方案确定供水方案、相关设施及位置。
  - 6)初步设计时应根据矿山现有电力设备核算是否满足矿山用电负荷。
- 7)最终边坡垂直高度45m,初步设计阶段应对穿孔、爆破、铲装、运输等平台作业及边坡管理提出安全技术措施,并对边坡稳定性进行计算,确保边坡安全。
- 6)顺发二采场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采石场需按照"三同时"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

# 第七章 安全预评价结论

# 7.1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评价结果

通过对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的危险、有害 因素分析及定性、定量分析,结果为:

- 1)该项目中存在的主要危险因素:滑坡和坍塌、爆破伤害、火药爆炸、车辆伤害、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触电、机械伤害、火灾和容器爆炸、淹溺中毒与窒息等。
- 2)该项目中存在的有害因素包括:粉尘、噪声与振动、不良作业环境,如高温、雷击对矿山人员的伤害和其他不利的环境因素等。
- 3)需要重点防范的危险、有害因素:滑坡和坍塌、爆破伤害、高处坠落、物体打击、粉尘。

### 7.2 应重视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 1) 矿山企业及其主管部门,必须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逐步实现安全管理科学化、标准化。矿山企业必须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 2) 自上而下分台阶开采,采剥并举,剥离先行,台阶高度应符合《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要求。
- 3) 采场最终边坡角、工作边帮坡角应符合《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要求。
- 4)矿山总图布置、采场及开采工艺、防排水应符合《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及相关标准要求。
- 5) 采矿场布置在软弱地质、断层和破碎带等不良围岩时,必须采取稳定围岩的技术措施。

- 6) 采剥爆破作业应采取一次爆破方式,禁止二次爆破破碎大块岩石。 建议采用数码电子雷管起爆,以保证爆破作业的安全。
  - 7) 高陡边坡临边和矿区开采边界设置栏杆,并设置醒目的警示标志。
- 8)加强边坡的维护、管理,要采用机械清扫方式经常清理平台上的浮石及阶段坡面上的不稳定岩石,发现边坡不稳定的情况要及时处理,在靠近终了边坡时,必须采用控制开采的方法保护边坡的稳定:
- 9)禁止采剥工作面形成伞檐、根底和空洞。作业前,必须对工作面进行安全检查。作业中要随时检查,发现工作面有大块浮石、危石和其他危险物体时,必须停止作业并迅速处理,禁止任何人员在边坡底部休息和停留。严禁两个以上台阶形成一面墙。严禁对台阶进行掏采。

#### 7.3 预评价结论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存在的主要危险、有 害因素有:滑坡和坍塌、爆破伤害、火药爆炸、车辆伤害、高处坠落、物体 打击、触电、机械伤害、火灾和容器爆炸、淹溺、中毒与窒息、粉尘、噪声 与振动、不良作业环境,如高温、雷击对矿山人员的伤害和其他不利的环境 因素等。在采取本预评价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能得到有效控制。

高安市灰埠镇顺发采石厂二采场露天开采改建项目从安全生产角度符 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矿山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矿山露天开采改建项目的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的编制,经审查合格后,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严格按设计要求组织施工,确保各系统工程质量符合安全生产要求。

矿山安全设施应通过安全设施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 第八章 安全预评价说明

- 1、本评价报告基于并信赖委托方提供的有关证照及评价技术资料是真实、客观的。
- 2、本评价报告是基于本报告出具之目前评价组人员到现场勘察的该矿现状,同时本报告并未对评价项目隐蔽工程的安全状况进行评价。各危险性最终评价结果是建立在各项安全预防措施有效落实的基础上。
- 3、本评价报告不包括矿石临时存放场地、其他工业场地设施、职业卫生、场外运输和危险化学品使用场所等。

### 附件

- 1、《营业执照》
- 2、《采矿许可证》

# 附图

- 1、地形地质图
- 2、开采现状图
- 3、总平面布置图
- 4、终了境界图
- 5、爆破工艺示意图